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2)

二〇一二年年度業績公佈

董事長報告

經營業績與股息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本公司連同其他附屬公司)完成對河南尉許高速的併購，該項目自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起開始納入集團的合併報表。因該項目於併購當期已實現盈利，可增加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業績。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路費收入再創歷史新高，同比增長12.3%至人民幣14.85億元。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4.27億元，主要受經濟放緩、稅率變化及行業政策調整等因素影響。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0.11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0889706元(二〇一一年：每股0.14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1139866元)，連同已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0.09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0735952元，報告年度內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2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1625658元，全年派息率相當於63.7%。(二〇一一年：58.9%)

年度回顧和展望

- 宏觀經濟

報告年度內，因歐債危機、美國「財政懸崖」等不利因素困擾，國際經濟環境仍然複雜多變，短期內較難實現明顯的復蘇。

面對國際經濟環境帶來的挑戰，中央政府正確處理保持經濟平穩較快發展、調整經濟結構和管理通脹預期三者的關係，把穩增長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二〇一二年，全國實現生產總值人民幣51.93萬億元，同比增長7.8%。

- 行業政策

(一) 廣東省統一高速公路收費標準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廣東省物價局及廣東省交通運輸廳聯合下發《關於實施統一全省高速公路通行費收費標準的通知》(簡稱《通知》)，要求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廣東省內高速公路按《通知》的有關規定實施統一收費標準。《通知》執行後，本集團在省內經營的部分項目如廣州北二環高速、廣州北環高速、廣州西二環高速的路費收入受到影響。(具體分析請參見「業務回顧」)。

(二) 重大節假日免收小型客車通行費實施方案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國務院批准並要求執行五部委下發的《重大節假日免收小型客車通行費實施方案》(以下簡稱《方案》)。報告期內，《方案》首次執行，對本集團轄下項目的路費收入產生影響。從實際情況來看，與二〇一二年中期報告的預測，(以歷史車流量為基礎，且不考慮該因素對車流量產生的進一步影響)，預計導致本集團路費收入減少約3%)。

- **專注交通基建行業，剝離非核心資產**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於二〇一一年十月底簽約收購的河南尉許高速，並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了股權轉讓的相關審批手續正式納入本集團的合併報表。自此，公司的控股項目增加至八個，基本完成了「三年資產倍增」計劃，而尉許高速於交易完成當期已錄得盈利，基本符合當初的投資預期，成為本集團新的利潤增長點。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七日，本集團與廣州越秀金融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廣州越秀金融集團」）簽約並同意以總代價約人民幣2.01億元，將持有的廣州證券4.04%股權出售並轉讓予廣州越秀金融集團。該項交易目前仍待有關部門審批方可完成。預計於交易完成後可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9,100萬元的收益，進一步充實現金資源，亦使本集團更加專注核心業務－收費高速公路／橋樑的發展。

- **依託「立足珠三角，進軍中、西部」的戰略佈局，有效抵禦外部風險**

近年來，本集團立足珠三角地區，持續完善經營、管理省內項目，提升資產效益，在推進實現「三年資產倍增」計劃的過程中，重點關注受國家政策大力扶持、經濟發展迅速並受益於東部沿海地區勞動密集型產業轉移帶來發展機遇的中、西部地區。完成河南尉許高速的併購後，本集團「立足珠三角，進軍中、西部」的戰略佈局已初具規模。

報告期內，本集團轄下位於東部沿海地區的項目受經濟放緩、政策調整等影響，路費收入出現同比下跌。但近年併購的中部項目，如湖北漢孝高速、湖南長株高速及河南尉許高速，車流量及路費收入在報告期內仍維持雙位數的強勁增長，促使本集團在宏觀經濟放緩、行業政策出現調整的背景下，路費收入再創歷史新高。

未來展望

- **宏觀經濟**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五日至十六日，中央政府在北京舉行經濟工作會議，指出二〇一三年的國際經濟環境仍然錯綜複雜，並充滿不確定性，全球經濟低速增長態勢仍將延續。中央政府強調要加強和改善宏觀調控，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加快調整產業結構，提高整體產業素質，並積極穩妥推進城鎮化。預計國內宏觀經濟整體仍會繼續平穩增長。

- **行業政策**

根據中央「五部委通知」於二〇一一年六月開展的收費公路清理整頓工作，目前已階段性結束，各省亦陸續公佈了清理整頓方案。由此前公佈的調查結果顯示，全國收費公路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3萬億元，且多數源於商業銀行貸款，預計中央政府將綜合考慮收費公路行業債務額度大、資金壓力大且銀行金融體系穩定等事項，繼續出台如大幅下調收費標準等更嚴厲的措施的可能性及操作性不高。

自二〇一三年一月十日起，廣州市已實施對外地籍貨車分時段的限制通行環城高速的措施，預計該措施可令外地籍貨車分流至本集團轄下的廣州北二環高速、廣州西二環高速，帶動其路費收入的增長。而廣東省在統一高速公路收費標準的同時，亦實現了廣州地區及中片區域聯網收費，並在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一日的全省交通運輸工作會議上強調，要在年內實現全省「一張網」收費。由於目前粵東、粵北及粵西地區均已實現聯網計量收費，措施可進一步加快全網統一計量收費的進程。該措施有望在二〇一三年內實施，屆時可促進本集團轄下廣州北二環高速、廣州西二環高速路費收入的增長。

- **項目營運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轄下的廣州北二環高速、陝西西臨高速、虎門大橋、廣州北環高速、汕頭海灣大橋、廣西蒼郁高速等項目，已相對成熟，仍是公司穩定利潤的主要來源。而近年收購的中部項目如湖北漢孝高速、湖南長株高速及河南尉許高速，將持續受益於地區經濟快速發展，預計車流量、路費收入可維持雙位數的強勁增長。其中，湖南長株高速有望在未來受益於路網貫通效應，營運表現可獲進一步提升。

- **投資拓展**

本集團未來仍專注於優質高速公路項目的投資經營，在區域策略上仍密切關注下列地區的投資機遇：(1) 經濟發展成熟度較高的珠三角地區，重點是被列為國家中心城市之一的廣州市；(2) 受中央政府大力扶持、東部沿海地區產業轉移帶來發展機遇，且經濟增速較快的中、西部省份。

本集團仍看好中國內地的交通基建投資機遇，積極儲備優質的高速公路項目，並充分利用中國內地、香港兩地融資平台的優勢及內、外部資源，調整、優化債務結構，並積極探索多元化的債務融資方式，從整體上降低財務成本，伺機並購優質項目，優化整體資產結構，提升資產整體的盈利能力，持續為股東創造合理的回報。

致謝

報告年度內，各位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能繼續以務實、勤奮、堅定和追求卓越的工作態度，完成了大量工作，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深表謝意。

最後，本人謹代表本集團全體同仁感謝所有股東、銀行及工商界人士和業務夥伴多年來的定力支持。

董事長

張招興

香港，二〇一三年三月十八日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1,485,211	1,321,997
經營成本	7	(501,995)	(435,478)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	34	64,768	310,871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34	(64,768)	(310,871)
其他收入	6	4,603	2,649
其他收益，淨額	6	98,917	93,180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195,292)	(160,071)
營運盈利		891,444	822,277
財務收入	9	58,452	22,190
財務費用	9	(330,643)	(161,28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9	7,109	17,29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	179,883	158,797
除所得稅前盈利		806,245	859,278
所得稅開支	10	(248,517)	(134,217)
年度盈利		557,728	725,061
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426,915	558,212
非控股權益		130,813	166,849
		557,728	725,061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人民幣元	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及攤薄	12	0.2552	0.333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息	13	271,999	328,787

載於第 16 頁至 79 頁的附註屬該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盈利	557,728	725,061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值 收益／(虧損)(除稅後)	47,548	(6,663)
匯兌差額	—	(89,110)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605,276</u>	<u>629,288</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474,463	462,439
非控股權益	<u>130,813</u>	<u>166,849</u>
	<u>605,276</u>	<u>629,288</u>

載於第16頁至79頁的附註屬該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經營權	14	13,612,830	10,904,496
商譽	15	408,276	308,09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597,519	537,433
投資物業	17	16,876	11,59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19	331,545	324,43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	1,613,598	1,639,79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1	992	138,939
衍生金融工具	31	—	3,481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22	135,579	141,998
		<u>16,717,215</u>	<u>14,010,262</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3	33,105	20,96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3	701,714	817,7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057,124	1,298,476
		<u>1,791,943</u>	<u>2,137,141</u>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25	201,543	—
		<u>1,993,486</u>	<u>2,137,141</u>
總資產		<u><u>18,710,701</u></u>	<u><u>16,147,403</u></u>

	附註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6	147,322	147,322
儲備	27		
其他		7,798,282	7,595,813
擬派末期股息		148,862	190,718
		<u>8,094,466</u>	<u>7,933,853</u>
非控股權益		<u>1,989,896</u>	<u>2,025,553</u>
總權益		<u>10,084,362</u>	<u>9,959,406</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8	5,812,058	3,765,6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	1,529,145	1,173,720
		<u>7,341,203</u>	<u>4,939,384</u>
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借款	28	615,425	598,186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30	244,192	183,211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30	239	228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30	31,500	17,5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31	336,234	410,392
當期所得稅負債		57,546	39,096
		<u>1,285,136</u>	<u>1,248,613</u>
總負債		<u>8,626,339</u>	<u>6,187,997</u>
權益與負債總額		<u>18,710,701</u>	<u>16,147,403</u>
流動資產淨額		<u>506,807</u>	<u>888,52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7,425,565</u>	<u>14,898,790</u>

載於第 16 頁至 79 頁的附註屬該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資產負債表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019	2,16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8(a)	3,528,601	2,744,457
		<u>3,529,620</u>	<u>2,746,621</u>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b)	2,504,435	2,177,146
按金及預付款項	23	808	7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67,028	306,773
		<u>2,572,271</u>	<u>2,484,661</u>
總資產		<u>6,101,891</u>	<u>5,231,282</u>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6	147,322	147,322
儲備	27		
其他		4,531,997	4,199,260
擬派末期股息		148,862	190,718
		<u>4,828,181</u>	<u>4,537,300</u>
總權益		<u>4,828,181</u>	<u>4,537,300</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8	1,113,366	252,938
		<u>1,113,366</u>	<u>252,938</u>
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借款	28	75,706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b)	50,524	410,6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	34,114	30,383
		<u>160,344</u>	<u>441,044</u>
總負債		<u>1,273,710</u>	<u>693,982</u>
權益與負債總額		<u>6,101,891</u>	<u>5,231,282</u>
流動資產淨額		<u>2,411,927</u>	<u>2,043,61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941,547</u>	<u>4,790,238</u>

載於第16頁至79頁的附註屬該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33(a)	966,382	1,077,886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和預扣稅		(199,884)	(156,160)
		<u>766,498</u>	<u>921,726</u>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u>766,498</u>	<u>921,726</u>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64,768)	(310,871)
於二〇一〇年收購附屬公司		—	(769,531)
於二〇一一年收購附屬公司		(18,337)	(795,738)
於二〇一二年收購附屬公司	32(a)	(946,555)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之付款		—	(54,000)
向一間聯營公司注資	20	(52,736)	(62,562)
來自補償協議之所得款項	23(b)	—	357,6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930	10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7,607)	(467,250)
償還墊付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	50,744
已收聯營公司之分紅	20	258,812	306,002
於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投資		(200)	—
應收補償款之利息收入		39,214	—
利息收入		20,980	24,027
		<u>(840,267)</u>	<u>(1,721,416)</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840,267)</u>	<u>(1,721,416)</u>

	附註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988,156	634,365
償還銀行貸款		(411,370)	(177,520)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 貸款所得款項		—	78,000
償還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43,413)	(3,022)
償還短期貸款		(25,800)	(500)
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所得款項		14,000	17,500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313,855)	(307,455)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42,639)	(173,319)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8,096	83,791
已付利息		(341,290)	(164,153)
		<u>(168,115)</u>	<u>(12,313)</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8,115)	(12,3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淨額		(241,884)	(812,003)
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8,476	2,111,929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532	(1,450)
		<u>1,057,124</u>	<u>1,298,47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057,124	1,298,4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57,124	1,298,476

載於第 16 頁至 79 頁的附註屬該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47,322	7,786,531	2,025,553	9,959,406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426,915	130,813	557,728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值增加	—	63,396	—	63,396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值 收益之遞延稅項	—	(15,848)	—	(15,848)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47,548	—	47,548
全面收益總額	—	474,463	130,813	605,276
與擁有人交易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8,096	8,096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	5	—	5
支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	(313,855)	—	(313,855)
支付股息予非控股權益	—	—	(174,566)	(174,566)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313,850)	(166,470)	(480,320)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7,322	7,947,144	1,989,896	10,084,362

	本公司股東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47,322	7,666,262	1,873,234	9,686,818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558,212	166,849	725,061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89,110)	—	(89,11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值減少	—	(8,884)	—	(8,88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值 虧損之遞延稅項	—	2,221	—	2,221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95,773)	—	(95,773)
全面收益總額	—	462,439	166,849	629,288
與擁有人交易				
業務合併所產生之非控股權益 (附註32(b))	—	—	101,767	101,767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注資(附註)	—	—	83,791	83,791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擁有權益變動	—	(34,715)	(19,285)	(54,000)
支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	(307,455)	—	(307,455)
支付股息予非控股權益	—	—	(180,803)	(180,803)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342,170)	(14,530)	(356,700)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7,322	7,786,531	2,025,553	9,959,406

附註：結餘指來自一間附屬公司「梧州市越新赤水碼頭有限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之注資，該公司於二〇一一年成立。

載於第16頁至79頁的附註屬該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從事投資以及發展、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及橋樑。此外，本集團亦從事位於廣西的梧州港一個港口項目的建設、管理及營運。

本公司為一間按照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駱克道160號越秀大廈23樓。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列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呈列。該等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於二〇一三年三月十八日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列明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a)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賬)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同時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很大程度的判斷及複雜性的範疇或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於附註4中披露。

新訂／經修改準則、修訂及改進

下列為本集團須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必須採納，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準則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有關財務資產轉讓之披露

採納該等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構成重大影響，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合併財務報表的呈列亦不構成任何重大變動。

下列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新訂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及改進已頒佈但尚未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及並未被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起或其後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二〇一二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〇一一年)	僱員福利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〇一一年)	單獨財務報表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〇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金融工具：呈列－抵銷財務資產及負債	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財務資產及負債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強制生效日期及過度性披露	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金融工具－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〇一一年)(修訂)	投資實體	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	合併財務報表：過渡指引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合營安排：過渡指引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過渡指引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〇一一年之年度改進	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管理層已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1號、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和第28號(2011)對本集團之潛在影響進行評估，並認為上述新訂準則預期不會對集團帶來重大影響。

管理層正評估其他新訂準則及對準則修訂的影響，惟目前未能說明該等新訂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b) 合併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指本集團有權監管其財務及經營政策，而通常擁有佔其一半或以上投票權的股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用途的實體)。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的潛在投票權的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乃採用收購法為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應付被收購人之前擁有人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允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允值計量。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以被收購人可識別淨資產公允值確認任何被收購人的非控股權益。

商譽初步以所轉讓代價與非控股權益公允值總額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計量。倘該代價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值，差額於損益內確認(附註2(f))。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和未實現收益及虧損均予以對銷。在資產中確認的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引致的損益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符合一致。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經調整以反映因或然代價修訂產生的代價變動。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的基準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ii) **與非控股權益交易**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交易而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情況被列為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所取得的權益相關之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公允值差額乃於權益入賬。對於向非控股權益出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入賬。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之日按其公允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公允值指初始賬面值，目的是作為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財務資產之保留權益。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該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可能表示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乃重新劃分為盈利或虧損。

(iii) **單獨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公司按股息及應收款的基準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單獨財務報表中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合併財務報表賬面值，則於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股息時，須就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iv)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為一項合約性安排，據此，本集團及其他各方進行須受共同控制的經濟活動，而參與各方對經濟活動概無單方面的控制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初步按成本確認。

本集團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收購後損益於合併利潤表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的變動則於儲備內確認。投資的賬面值會根據累計收購後的儲備變動作出調整。

(v)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通常擁有界乎應佔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賬面值的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於收購日後應佔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的商譽。

倘於聯營公司之擁有權益減少，而重大影響力獲保留，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僅有一定比例部分重新分類為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於利潤表內確認，而其於其他全面收益的應佔收購後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予以相應調整。如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該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於各申報日期釐定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是否存在減值的任何客觀證據。倘如此，本集團將減值金額計算為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利潤表內緊接「應佔聯營公司盈利／(虧損)」確認該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游交易及下游交易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並僅於與聯營公司沒有關連的投資者的權益範圍之內。除非交易提供轉移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會被撤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在必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取的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的攤薄收益及虧損於利潤表確認。

(c)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並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d)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均採用有關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為計算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以項目重新計量的交易或估值日當時適用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的匯率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利潤表內確認。

有關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利潤表內「財務收入或費用」項下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利潤表內「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項下呈列。

以外幣計值的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證券之公允值變動乃以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產生的換算差額分析。有關攤銷成本變動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非貨幣財務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而持有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為公允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財務資產(如分類為可供出售權益)的換算差額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從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功能貨幣由港元轉為人民幣。本集團以港元計值之資產及負債於轉變後視為外幣結餘，其賬面金額按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一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因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則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於出售或部分出售外國業務時，過往於權益確認之相關匯兌差額將於利潤表內確認為匯兌收益或虧損。

(iii) **集團公司**

集團旗下所有實體(當中並無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如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利潤表所列的收入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適用匯率的累積影響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和開支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在合併賬目時，因換算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而產生的匯兌差額須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當出售某項海外業務時，有關的匯兌差額須於利潤表確認，作為出售業務的部份收益或虧損處理。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值調整列作有關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年結日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權益確認。

(e) 無形經營權

本集團已獲有關地方政府機關授予為期二十年至三十五年的收費公路及橋樑經營權。根據有關當局的批文及有關法規，本集團須負責建設收費公路及橋樑及收購相關的設施及設備，亦須於批准經營期間負責收費公路及橋樑的營運及管理、維修及檢修。於經營期間收取的公路費將撥歸於本集團。有關收費公路／橋樑資產均須於經營權屆滿時交還地方政府機關，而不會對本集團作任何補償。根據有關法規，該項經營權乃不可延續，而本集團亦無權終止。

本集團應用無形資產模式將收費公路及橋樑基建入賬，有關支出由收費公路及橋樑使用者支付，而特許權授予方(各級地方政府)並無就收回所涉建築成本數額提供任何合約擔保。各級特許權授予方授予本集團權利向收費公路／橋樑服務使用者就無形資產收費，並於資產負債表列作「無形經營權」。

無形經營權攤銷乃根據特定期間的車流量對資產使用年限內的預測總車流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本集團定期檢討有關資產於使用年限內之預測總車流量，及於其認為適當時進行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出現重大變動時將作出適當調整。

(f)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資識別淨資產的公允值的金額。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商譽」內。本集團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測試，並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商譽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及虧損包含與已出售附屬公司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本集團會就減值測試而將商譽撥至現金產生單位，並撥至預期可按營運分部確認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中得益的該等現金產生單位或多組現金產生單位。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包括辦公室及員工宿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及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計入項目收購的開支。

隨後成本均計入資產賬面值或於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能可靠計量其成本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取代部分的賬面值將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成本均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的利潤表內扣除。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自土地權益可提供作原擬用途時開始攤銷。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攤銷及其他資產的折舊於其如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	餘下租賃年期或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樓宇	二十五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三至十年
汽車	三至五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乃於各報告期進行檢討，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若資產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時，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i))。

出售收益及虧損均以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而釐定，並於利潤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

(h)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辦公室樓宇，持作長期租金收益，而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持作經營租賃之土地符合餘下投資物業之定義時入賬列為投資物業。就此而言，有關的經營租賃如同融資租賃般入賬。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按成本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以公允值計值，相當於外部估值師於各申報日期釐訂之公開市值。公允值以活躍市場價格為依據，並在有需要時就個別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差異作出調整。倘本集團無法取得相

關資料，則採用替代估值法，如活躍程度稍弱之市場上之近期價格或按折讓現金流預測等。該等估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每年審核。公允值變動於利潤表內列作「其他收益，淨額」內估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i) 於附屬公司、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聯營公司及非財務資產的投資的減值

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資產(如商譽)不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任何事件發生或環境變化顯示可能無法收回其賬面值時，則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若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乃就其差額確認減值虧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資產減值時，資產按可單獨識別的最小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分類。商譽以外的非財務資產出現減值時，可於各申報日期檢討是否可作減值撥回。

(j) 持有待售的資產

倘資產的賬面值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且出售極有可能發生，該資產會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該待售資產以賬面值與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列賬。

(k)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下列類別：貸款及應收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視乎購入財務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會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資產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設有固定或可確定還款金額而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此等資產乃計入流動資產內，但結算日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的項目除外，該等項目劃分為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指定於此類別或並無歸入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項目。該類別資產乃列入非流動資產，惟投資項目到期或管理層有意於報告期末的十二個月內出售的投資則除外。

以定期方式買賣的財務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所有財務資產，其投資初步按公允值加交易成本確認。當收取投資所產生現金流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大部份風險和回報轉讓時，則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隨後按公允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確認的累計公允值調整於利潤表列作「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收益或虧損」。當本集團確立收取可供出售權益工具股息的權利時，會在利潤表內確認有關款項。

(1) 財務資產的減值

(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有否減值之客觀證據。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虧損事件」），而該虧損事件對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能被可靠估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並導致減值的客觀證據，始會令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本集團決定存在減值虧損之客觀證據所使用之標準包括：

-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危機；
- 違約，如拖欠利息或本金；
- 本集團因與借款人財務困局有關的經濟或法律原因，向借款人作出让步，而該讓步乃貸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
- 借款人很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檢查；
- 由於財務困局使該財務資產之活躍市場不再存在；或
- 自最初確認財務資產組合以來，存在可觀察數據顯示該等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之減少，然而尚未能確定組合中出現減值之個別財務資產，這些數據包括
 - (i) 資產組合內借款人還款狀況出現不利變動；
 - (ii) 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導致資產組合出現違約。

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跡象。

虧損額乃以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的現值經財務資產原有實際利率折讓後的差額計量。資產的賬面值減少，而虧損金額於合併利潤表中確認。倘一項貸款或持至到期日投資訂有可變動利率，用於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折讓率則為根據合約釐訂的現行實際利率。本集團計量減值的實際權宜方法為採用可觀察市價按工具的公允值基準計算。

在後續期間，倘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相關，則於利潤表確認撥回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

(ii)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經已減值。就債務證券而言，本集團採用上文(i)所述標準。若股本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值若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證明該等資產減值。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出現此等跡象，其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值的差額，減去該財務資產先前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權益扣除，並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於合併利潤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於合併利潤表予以撥回。在後續期間，倘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公允值增加，而有關增加客觀上與該項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項相關，則於合併利潤表撥回減值虧損。

(m)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值於合約訂立日期初次確認，其後按公允值重新計量，任何變動乃於合併利潤表中確認。

(n)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歸類為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若預期可於一年或一年之內收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則該等款項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列作非流動資產。

(o)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

(p)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扣除稅項)。

(q)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須於一年或一年以內支付，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列作非流動負債。

(r)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值(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如扣除交易成本後之所得款項與贖回價值出現差額，則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利潤表內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須支付之費用在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很可能被提取時確認為貸款之交易成本，而該費用會遞延入賬直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很可能被提取，則將該項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之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借款成本於借取款項乃為興建公路及橋樑直至收費公路及橋樑開始經濟運作時撥充資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利潤表內扣除。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償還，否則借款將分類為流動負債。

(s)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稅項除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之外，稅項於利潤表內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

當期所得稅開支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於結算日已經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中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納稅申報情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款設定適當計提。

遞延所得稅乃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變現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盈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時始予確認。

遞延所得稅乃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產生暫時差異而計提撥備，惟倘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有關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當可合法強制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時，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個稅務機關就課稅實體或有意以淨值基準償還結餘的不同課稅實體而徵收的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被抵銷。

(t)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並可對有關金額作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並不確認撥備。

倘存在多項相若責任時，履行該等責任是否需要流出資源須考慮整體責任之類別。即使同一類別責任內之任何一項導致資源流出可能性極低，亦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折扣率按照預期履行有關責任所需之開支現值計量，該折扣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有關責任之特定風險之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撥備乃確認為利息開支。

(u) 租賃

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絕大部分由出租人保留之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之付款在扣除出租人給予之任何獎勵金後，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在利潤表中扣除。

本集團出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擁有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租賃乃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之公允值與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兩者之較低者撥充資本。

每項租賃付款在負債與財務開支間分攤。相應的租金責任在扣除財務開支後，納入其他應付款項。財務費用之利息部分按租賃期在利潤表中扣除，以就各期間餘下負債結餘得出不變的定期利率。根據融資租賃購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與租賃期兩者之較短者折舊。

(v)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就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該計劃的資產存放於本集團以外的一個獨立管理基金中。

(w) 收入確認

(i) 路費收入於收訖時確認。

(ii) 股息收入乃於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iii)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比例基準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iv)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於利潤表內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

(v) 由本集團提供建造與提升服務而產生的建造收入根據完工比例法確認。完工階段乃按截至結算日所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各合約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總額計量。

(x)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董事」）批准股息的期間在本集團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政策是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潛在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風險，目前認為毋須對沖任何該等財務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及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大多數收入乃來自中國業務。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以港元(「港元」)計值的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42,818,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321,955,000元)、銀行借款約人民幣937,488,000元(二〇一一年：無)及其他應付款項約人民幣118,935,000元(二〇一一年：無)及以美元(「美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25,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35,525,000元)及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51,584,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252,938,000元)外，本集團在中國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根據香港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掛鈎。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監管的規章及法規所限。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兌人民幣匯率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63,258,000元(二〇一一年：減少／增加人民幣5,227,1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應付代價產生的外匯淨額所致。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結餘的外匯對沖政策。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產生自銀行結餘、計息其他應收款項及借款。以浮動利率借出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該風險由銀行結餘及以浮動利率持有的計息應收款項部分抵銷。以固定利率借出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值利率風險。集團的政策是密切監控浮息借款與定息借款的比例從而將利率風險降至最低。於二〇一二年及二〇一一年，本集團的浮息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本集團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貸款以固定利率借出或免息，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以不同利率借出的長期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借款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準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7,935,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8,864,000元)。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因為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不是公開交易，並將受到市場價格的影響。本集團密切注視價格波動及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的影響進行評估。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信貸風險重大集中情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財務資產信貸風險的最高承擔。由於存款存放於國有銀行或上市銀行，故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極小，管理層認為，該等結餘承受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對過期款項進行定期審核及採取後續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小。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除因向湘潭市人民政府(附註22)及廣州市人民政府(「廣州政府」)(附註23(b))交回收費站所得補償而應收中國政府機關的應收代價款項人民幣151,8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60,400,000元)及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587,6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701,600,000元)外，本集團並無因客戶引起的信貸風險重大集中情況。

此外，本公司透過監控財務及營運之政策決定及定期檢討財務狀況，從而監察其向附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之信貸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由於本集團業務的資本集中性質，本集團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及信貸額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分析本集團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剩餘期間的財務負債。於該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貼現的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不大，故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同於其賬面結餘。

本集團

	按需要時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	990,790	1,347,841	3,040,825	2,908,609	8,288,065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137,986	106,206	—	—	—	244,192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239	—	—	—	—	239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31,500	—	—	—	—	31,5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	336,234	—	—	—	336,234
	<u>169,725</u>	<u>1,433,230</u>	<u>1,347,841</u>	<u>3,040,825</u>	<u>2,908,609</u>	<u>8,900,230</u>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	855,217	563,699	1,962,122	2,310,068	5,691,106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58,668	124,543	—	—	—	183,211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228	—	—	—	—	228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7,500	—	—	—	—	17,5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	410,392	—	—	—	410,392
	<u>76,396</u>	<u>1,390,152</u>	<u>563,699</u>	<u>1,962,122</u>	<u>2,310,068</u>	<u>6,302,437</u>

本公司

	按需要時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	75,706	535,092	578,274	1,189,07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50,524	—	—	—	50,5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34,114	—	—	34,114
	<u>50,524</u>	<u>109,820</u>	<u>535,092</u>	<u>578,274</u>	<u>1,273,710</u>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10,661	—	—	—	410,6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30,383	—	—	30,383
	<u>410,661</u>	<u>30,383</u>	<u>—</u>	<u>—</u>	<u>441,044</u>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旨在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者提供回報及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乃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權益另加債務淨額計算。

資本負債比率之計算如下：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	6,427,483	4,363,850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43,070	58,668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31,500	17,500
總債務	6,502,053	4,440,01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124)	(1,298,476)
債務淨額	5,444,929	3,141,542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094,466	7,933,853
總資本	13,539,395	11,075,395
資本負債比率	40.2%	28.4%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要因於二〇一二年收購河南瑞貝卡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鄢陵瑞貝卡高速公路服務有限公司而增加借款約人民幣1,604,000,000元所致(附註32(a))。

3.3 公允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不同級別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包含於第一級的報價外，為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輸入資料(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而釐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資料(即不可觀察的輸入資料)(第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992	992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附註25)	—	—	201,543	201,543
總額	—	—	202,535	202,535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138,939	138,939
衍生金融工具	—	—	3,481	3,481
總額	—	—	142,420	142,420

沒有在活躍市場上買賣之金融工具(如場外交易衍生工具)之公允值乃運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運用多種方法及根據各結算日之當時市況作出假設。

用於對金融工具進行估值之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就沒有活躍市場之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使用市場比較法釐定公允值。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乃以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
- 供披露的財務負債的公允值乃按本集團同類金融工具現時的市場利率折現未來合約現金流量進行估計。

於兩年間，公允值等級分類的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中，概無金融工具負債，亦無財務資產之重大轉讓。

下表呈列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之變動：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有 待售的資產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	138,939	—	3,481	142,420
增添	200	—	—	200
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之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收益	63,396	—	—	63,396
將資產重新分類至分類為持 有待售的資產(附註25)	(201,543)	201,543	—	—
於合併利潤表確認之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虧損	—	—	(3,481)	(3,481)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92</u>	<u>201,543</u>	<u>—</u>	<u>202,535</u>

下表呈列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之變動：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147,823	9,140	156,963
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之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公允值虧損	(8,884)	—	(8,884)
於合併利潤表確認之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虧損	—	(5,659)	(5,659)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8,939</u>	<u>3,481</u>	<u>142,420</u>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不斷按照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估，包括在各情況下相信是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測。

本集團會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其定義，由此得出之會計估計將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等同。下文討論具有顯著風險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或負債賬面值產生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

(a) 無形經營權攤銷

無形經營權攤銷乃根據一特定期間佔資產整段可使用年期之預測總交通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

本集團在有關資產之整段可使用年期內定期審閱預測總交通量，及倘其認為適當，將會索取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倘出現重大變動，將會作出適當調整。

個別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預測每年交通增長率約介乎 0% 至 35.4%。本集團若干收費公路及橋樑之交通量已經飽和；而由於連接武漢天河機場延伸段的啟用，故湖北收費公路之交通增長率預計將會相當高。

(b) 當期所得稅、營業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所得稅及營業稅。於釐定相關所得稅及營業稅之計提金額及支付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未能確定最終稅項。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之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之期間之所得稅、營業稅及遞延稅項計提。

倘管理層認為可獲得未來應課稅盈利用以對銷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虧損。管理層根據具有稅項虧損之個別法律實體所經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的預測未來交通量及特別情況行使其判斷以釐定未來的應課稅盈利。倘預期結果與原先之估計不同，有關差異會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之確認構成影響。

(c) 無形經營權減值

倘若減值跡象出現，本集團會就無形經營權測試有否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主要按使用價值法釐定。在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無形經營權所屬的現金單位產生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以適當之折現率計算其現值。倘若無形經營權之賬面值高於其使用價值時，本集團亦須釐定無形經營權之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以釐定無形經營權之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值減銷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及管理於中國的收費公路、橋樑及港口。本年度所確認之收入如下：

執行董事已獲確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本集團於主要的申報分部－中國的收費公路、橋樑及港口項目的表現。執行董事以本年度除所得稅後盈利為計量基準，評定此項主要申報分部的表現。其他營運主要包括港口營運、投資及其他方面。分部間未進行任何銷售。該等營運概無構成獨立分部。

業務分部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港口及所有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u>1,485,211</u>	<u>—</u>	<u>1,485,211</u>
營運盈利	887,269	4,175	891,444
財務收入	58,452	—	58,452
財務費用	(330,643)	—	(330,64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7,109	—	7,10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79,883</u>	<u>—</u>	<u>179,883</u>
除所得稅前盈利	802,070	4,175	806,245
所得稅(開支)／抵免	<u>(249,138)</u>	<u>621</u>	<u>(248,517)</u>
年度盈利	<u>552,932</u>	<u>4,796</u>	<u>557,728</u>

業務分部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港口及所有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1,321,997	—	1,321,997
營運盈利	820,564	1,713	822,277
財務收入	22,190	—	22,190
財務費用	(161,284)	—	(161,28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7,298	—	17,29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58,797	—	158,797
除所得稅前盈利	857,565	1,713	859,278
所得稅開支	(133,839)	(378)	(134,217)
年度盈利	723,726	1,335	725,061

資產及負債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港口及所有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分部資產	17,769,708	940,993	18,710,701
總分部資產包括：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331,545	—	331,54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613,598	—	1,613,598
總分部負債	8,225,966	400,373	8,626,339
總分部負債包括：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	31,500	—	31,500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分部資產	15,365,800	781,603	16,147,403
總分部資產包括：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324,436	—	324,43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639,791	—	1,639,791
總分部負債	5,858,828	329,169	6,187,997
總分部負債包括：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	17,500	—	17,500

本集團駐於中國。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所有收入產自中國。此外，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不作地理資料呈列。

分部基準或計量分部損益的基準與最近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差異。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其他	<u>4,603</u>	<u>2,649</u>
其他收益，淨額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收益(附註17)	5,283	1,67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虧損	(3,481)	(5,659)
匯兌收益－淨額(附註a)	7,878	90,4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利／(虧損)	47	(295)
計提營業稅撥回(附註b)	72,230	—
其他	<u>16,960</u>	<u>7,027</u>
	<u>98,917</u>	<u>93,180</u>

附註：

(a) 於二〇一一年，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向廣州政府交回收費站(附註23(b))後償還彼等之股東貸款，先前於匯兌波動儲備內確認來自股東貸款所產生之相關累計匯兌差額人民幣89,700,000元，在償還股東貸款後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

(b) 該金額為撥回廣州政府收回四條一級公路(請參閱附註23b)的有關補償所計提的營業稅。

7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計入經營成本和一般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稅	51,098	45,699
無形經營權攤銷(附註14)	256,291	229,776
商譽減值虧損(附註15)	—	3,68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6)	22,613	20,793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養護開支	51,036	39,681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經營開支	44,371	37,58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		
— 工資及薪金	134,096	113,790
—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3,350	11,084
— 社會保障成本	14,041	10,198
— 員工福利及其他福利	34,318	28,399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110	2,110
— 非審計服務	107	2,661
租金開支	10,543	2,611
法律及專業費用	6,202	6,960
交通及運輸開支	9,561	8,359
其他	47,550	32,159
經營成本和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	<u>697,287</u>	<u>595,549</u>

附註：

本集團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為若干香港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僱主及僱員就計劃作出之供款乃分別按僱員基本薪酬之15%及5%計算。

本集團亦為其他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之強積金計劃供款為僱員有關收入(定義見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5%，最多為每名僱員每月1,25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014元)。倘僱員之有關收入高於每月6,5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272元)，則僱員亦須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相應供款。強積金供款一經支付，即悉數及即時作為應計權益歸屬予僱員。

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參與由有關省或市人民政府設立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每月向退休計劃作出相當於僱員月薪的20%或上年度所在地區年均工資的3倍，以較低數為供款標準。

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a) 每名董事之酬金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酌情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發放之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招興	—	628	1,255	1,883
李新民	—	628	1,255	1,883
錢尚寧	—	586	1,171	1,757
梁凝光	—	500	1,000	1,500
梁由潘	—	628	1,255	1,883
王恕慧	—	500	1,000	1,500
	—	3,470	6,936	10,406
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¹	180	—	—	180
劉漢銓 ¹	180	—	—	180
張岱樞 ¹	180	—	—	180
	540	—	—	540
	540	3,470	6,936	10,946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酌情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發放之花紅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張招興	—	645	2,055	2,700
李新民	—	645	2,055	2,700
錢尚寧	—	601	1,918	2,519
梁凝光	—	513	1,638	2,151
王恕慧	—	513	1,638	2,151
劉永杰 ²	—	81	139	220
梁由潘	—	318	1,014	1,332
	—	3,316	10,457	13,773
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¹	180	—	—	180
劉漢銓 ¹	180	—	—	180
張岱樞 ¹	180	—	—	180
	540	—	—	540
	540	3,316	10,457	14,313

¹ 獨立非執行董事

² 於二〇一一年六月十三日辭任

附註：

於截至二〇一二年及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酬金。於所呈列之兩個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酬金，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金或離職補償。

- (b) 截至二〇一二年及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亦為董事，其酬金已載於上文分析。

9 財務收入／費用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0,538	13,014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8,701	9,176
應收補償之利息收入	39,213	—
財務收入	<u>58,452</u>	<u>22,190</u>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343,830)	(175,183)
—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6,484)	(14,658)
—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免息貸款之 公允值調整	7,225	14,107
— 其他貸款	(1,813)	(1,252)
	<u>(354,902)</u>	<u>(176,986)</u>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u>24,259</u>	<u>15,702</u>
財務費用	<u>(330,643)</u>	<u>(161,284)</u>

本年度用作釐定合資格予以資本化之借款成本金額之資本化比率為6.72%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9%)。

10 所得稅開支

- (a) 由於本集團在年內並無任何應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收入，故並無在合併財務報表內作出香港利得稅計提(二〇一一年：無)。
- (b)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所獲得之盈利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了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據此所有內資和外資企業標準所得稅率由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均為25%。本集團之主要所得稅率將自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之五年內逐漸提升至25%之標準稅率。本集團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適用主要所得稅率為25% (二〇一一年：24%)。

此外，自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後，於賺取之外資企業盈利中進行之股息分派須按5%或10%之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年內，本集團按5%或10% (二〇一一年：5%或10%)之稅率對在中國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未分派盈利計提預扣所得稅。

(c) 合併利潤表內已扣除之所得稅金額指：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179,601	106,166
— 過往年度少計提金額	4,055	499
遞延所得稅(附註29)	64,861	27,552
	<u>248,517</u>	<u>134,217</u>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盈利減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業績之稅項，與使用主要適用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有所不同，列示如下：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	806,245	859,278
減：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79,883)	(158,797)
減：應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7,109)	(17,298)
	<u>619,253</u>	<u>683,183</u>
按25%(二〇一一年：24%)之稅率計算	154,813	163,964
無須繳稅之收入	(6,101)	(24,946)
不可扣稅之開支	35,029	18,381
一間享有稅務優惠之附屬公司之盈利(附註(a))	—	(55,668)
未確認之暫時差異	(3,457)	378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暫時差異	—	(21,704)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附註(b))	45,620	21,212
利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9,548)	(8,686)
過往年度少計提金額	4,055	499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未分配盈利之預扣稅	28,106	40,787
	<u>248,517</u>	<u>134,217</u>
所得稅開支		

附註：

- (a)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享有二〇〇七年及二〇〇八年兩年的所得稅豁免，而二〇一一年收入則享有12%之優惠稅率。於二〇一二年，隨著稅務優惠期完結，稅率調整至25%之標準稅率。
- (b) 就結轉之稅務虧損而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限於有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盈利實現之情況。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未動用虧損約人民幣609,934,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483,273,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152,484,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20,818,000元)。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二〇一五年至二〇一七年到期。

11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604,736,000元(二〇一一年：盈利人民幣211,803,000元)。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將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人民幣千元)	426,915	558,212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1,673,162	1,673,162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2552	0.3336

由於年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3 股息

本公司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0.09港元，等值每股 人民幣0.0735952元(二〇一一年：每股0.10港元， 等值每股人民幣0.0825196元)	123,137	138,069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11港元，等值每股 人民幣0.0889706元(二〇一一年：每股0.14港元， 等值每股人民幣0.1139866元)	148,862	190,718
	271,999	328,787

於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於結算日並未確認為負債。

14 無形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0,904,49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a))	2,900,001
添置	64,768
出售	(144)
攤銷	<u>(256,291)</u>
期終賬面淨值	<u><u>13,612,830</u></u>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806,415
累計攤銷	<u>(1,193,585)</u>
賬面淨值	<u><u>13,612,830</u></u>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7,740,03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b))	3,083,366
添置	310,871
攤銷	<u>(229,776)</u>
期終賬面淨值	<u><u>10,904,496</u></u>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1,843,792
累計攤銷	<u>(939,296)</u>
賬面淨值	<u><u>10,904,496</u></u>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3,504,006,6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0,772,592,692元)之收費公路經營權已質押以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

15 商譽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08,095	302,35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100,181	9,428
減值虧損	—	(3,68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408,276</u>	<u>308,095</u>

商譽主要因確認收購附屬公司權益所產生公允值收益之遞延稅負債而產生。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六個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廣西蒼郁高速公路、天津津保高速公路、湖北漢孝高速公路、湖南長株高速公路及河南尉許高速公路。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計算使用價值而釐定。相關計算所使用之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乃以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依據。五年期以後之現金流量則使用0%至5.2%之估計增長率推算。

計算使用價值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及考慮因素包括估計交通量之增長、收費高速公路及公路營運之車輛類型及預期國內生產總值之增長率。高速公路或公路之收費率由中國相關政府部門規管。

管理層根據以往表現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來釐定上述之主要假設及考慮因素。已考慮內部和外部因素，在適當時將參考有關交通流量增長之獨立專業交通研究資料。所採用之貼現率範圍由10.8%至12.5%。所用貼現率乃除稅前之貼現率，並反映各收費公路營運商行業之特定風險。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租賃土地	樓宇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39	24,293	130,018	13,775	368,808	537,433
添置	—	—	8,570	6,279	62,759	77,60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a))	—	—	4,594	1,236	—	5,830
出售	—	—	(603)	(136)	—	(739)
折舊	(16)	(646)	(18,188)	(3,763)	—	(22,613)
期末賬面淨值	<u>523</u>	<u>23,647</u>	<u>124,391</u>	<u>17,391</u>	<u>431,567</u>	<u>597,519</u>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70	38,241	173,151	25,720	431,567	669,249
累計折舊	(47)	(14,594)	(48,760)	(8,329)	—	(71,730)
賬面淨值	<u>523</u>	<u>23,647</u>	<u>124,391</u>	<u>17,391</u>	<u>431,567</u>	<u>597,519</u>

	租賃土地	樓宇	傢俬、 裝置及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536	25,109	53,449	10,390	—	89,484
匯兌差額	19	284	1	—	—	304
添置	—	—	92,641	5,801	368,808	467,25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b))	—	—	794	794	—	1,588
出售	—	—	(301)	(99)	—	(400)
折舊	(16)	(1,100)	(16,566)	(3,111)	—	(20,793)
期末賬面淨值	<u>539</u>	<u>24,293</u>	<u>130,018</u>	<u>13,775</u>	<u>368,808</u>	<u>537,433</u>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70	38,241	163,829	20,924	368,808	592,372
累計折舊	(31)	(13,948)	(33,811)	(7,149)	—	(54,939)
賬面淨值	<u>539</u>	<u>24,293</u>	<u>130,018</u>	<u>13,775</u>	<u>368,808</u>	<u>537,433</u>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92,48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292,480,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質押以取得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88,89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95,560,000元)。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在建工程為位於中國梧州之在建港口。

本公司

	傢俬、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679	1,485	2,164
添置	6	598	604
出售	(10)	(1,404)	(1,414)
折舊	(121)	(214)	(335)
期末賬面淨值	<u>554</u>	<u>465</u>	<u>1,019</u>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31	598	1,929
累計折舊	(777)	(133)	(910)
賬面淨值	<u>554</u>	<u>465</u>	<u>1,019</u>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880	1,679	2,559
添置	19	—	19
出售	(85)	—	(85)
折舊	(135)	(194)	(329)
期末賬面淨值	<u>679</u>	<u>1,485</u>	<u>2,164</u>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16	2,932	4,748
累計折舊	(1,137)	(1,447)	(2,584)
賬面淨值	<u>679</u>	<u>1,485</u>	<u>2,164</u>

17 投資物業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1,593	9,918
公允值收益	<u>5,283</u>	<u>1,67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876</u>	<u>11,593</u>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按本集團委聘之獨立專業測量師行釐定之該等投資物業之公開市值為基準重估。各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於各報告期末由獨立估值師根據市值評估單獨釐定。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在香港按10至50年之租賃持有。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a)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u>3,528,601</u>	<u>2,744,457</u>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37。

(b)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人民幣計值。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應佔淨資產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24,436	307,138
年內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13,191	23,033
－ 所得稅開支	(6,082)	(5,735)
	7,109	17,29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545	324,436

並無因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而產生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如下：

	廣州西二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廣州西二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8,127	91,006
開支	(81,018)	(73,708)
盈利	7,109	17,298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864,623	882,899
流動資產	55,591	41,132
	920,214	924,031
負債：		
非流動負債	(410,599)	(404,517)
流動負債	(178,070)	(195,078)
	(588,669)	(599,595)
淨資產	331,545	324,436

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之詳情載於附註37。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應佔淨資產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	1,639,791	—	1,639,791
年度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242,454	—	242,454
— 所得稅	(62,571)	—	(62,571)
	179,883	—	179,883
股息	(258,812)	—	(258,812)
注資(附註(a))	52,736	—	52,736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3,598	—	1,613,598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1,724,434	50,744	1,775,178
年度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222,245	—	222,245
— 所得稅	(63,448)	—	(63,448)
	158,797	—	158,797
股息	(306,002)	—	(306,002)
償還股東貸款	—	(50,744)	(50,744)
注資(附註(a))	62,562	—	62,562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39,791	—	1,639,791

附註：

- (a) 年內注入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之按比例注資約為人民幣52,736,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62,562,000元)。於二〇一一年，應收貸款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如下：

	廣東虎門大橋 有限公司		廣東清連公路 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 大橋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86,207	186,157	122,449	107,389	141,855	147,238	63,441	59,612
開支	(74,324)	(75,952)	(146,886)	(154,064)	(81,838)	(83,245)	(31,021)	(28,338)
盈利/(虧損)	<u>111,883</u>	<u>110,205</u>	<u>(24,437)</u>	<u>(46,675)</u>	<u>60,017</u>	<u>63,993</u>	<u>32,420</u>	<u>31,274</u>
	廣東虎門大橋 有限公司		廣東清連公路 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 大橋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655,305	800,502	2,034,780	2,067,777	277,671	283,520	245,646	249,573
流動資產	<u>60,494</u>	<u>28,538</u>	<u>21,645</u>	<u>54,163</u>	<u>55,768</u>	<u>25,443</u>	<u>25,222</u>	<u>55,401</u>
	<u>715,799</u>	<u>829,040</u>	<u>2,056,425</u>	<u>2,121,940</u>	<u>333,439</u>	<u>308,963</u>	<u>270,868</u>	<u>304,97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35,095)	(196,015)	(1,328,670)	(1,362,151)	(82,764)	(96,607)	(18,385)	(16,677)
流動負債	<u>(24,575)</u>	<u>(23,516)</u>	<u>(138,055)</u>	<u>(198,387)</u>	<u>(29,140)</u>	<u>(11,960)</u>	<u>(6,249)</u>	<u>(19,813)</u>
	<u>(159,670)</u>	<u>(219,531)</u>	<u>(1,466,725)</u>	<u>(1,560,538)</u>	<u>(111,904)</u>	<u>(108,567)</u>	<u>(24,634)</u>	<u>(36,490)</u>
淨資產	<u>556,129</u>	<u>609,509</u>	<u>589,700</u>	<u>561,402</u>	<u>221,535</u>	<u>200,396</u>	<u>246,234</u>	<u>268,484</u>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37。

2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8,939	147,823
添置	200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允值收益／(虧損)	63,396	(8,884)
轉撥至持有出售資產(附註25)	(201,54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992</u>	<u>138,939</u>

結餘指按公允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乃按市場比較法估值。

22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非流動應收款項指與二〇〇九年完成出售本集團的湘江二橋之收費經營權有關的應收代價餘款現值(按折現率5.32%折現)之非即期部分。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代價餘款總額為人民幣151,8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60,400,000元)，將會於經營期限於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完結前分19期每半年支付。按照收款時間表，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〇一一年：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將收取約人民幣135,6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42,000,000元)。

應收代價餘款的公允值約為人民幣154,9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62,100,000元)。

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附註a)	33,105	20,96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b)	701,714	817,702
	<u>734,819</u>	<u>838,665</u>

本公司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預付款項	<u>808</u>	<u>742</u>

附註：

- (a)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之賬齡均不足30天(二〇一一年：30天)。

本集團之收入一般以現金支付及其通常不會有任何應收款項結餘。因此，本集團並無授予其客戶任何信貸期。

於二〇一二年及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均無過期或減值，且並無就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 (b) 廣深公路、廣汕公路、廣花公路、廣從公路第二段及355省道(均屬本集團持有之一級公路)之收費站已於二〇一〇年交回廣州政府，並以現金補償為人民幣1,313,300,000元及本集團因此而產生人民幣400,000元之虧損。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就關閉四條一級公路應收廣州政府約人民幣587,6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701,600,000元)之餘下補償款項結餘。本集團已於二〇一二年與廣州政府訂立一份補充協議，據此，廣州政府同意於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償還剩下結餘及截至付款日期的利息(按中國之銀行貸款基準利率計算)。

於二〇一二年及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均已履行。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作抵押之抵押品。於報告日期所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資產負債表所呈列的應收款項賬面值。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按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673,716	1,094,815	9,920	121,466
短期銀行存款	383,408	203,661	57,108	185,307
	1,057,124	1,298,476	67,028	306,773
最高信貸風險	1,056,665	1,297,616	66,958	306,713

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42,818	321,955	15,867	159,634
美元	25	35,525	9	5,666
人民幣	1,014,281	940,996	51,152	141,473
	1,057,124	1,298,476	67,028	306,773

25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有關廣州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本集團目前擁有其4.04%股權)的投資於以前年度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本公司董事會於二〇一二年十一月批准以出售其股權予本集團之關聯方廣州越秀金融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後，該資產已被呈列為持有待售的資產。該交易須待條件達成後方能作實，並須獲政府機關批准。

26 股本

	每股面值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法定股本：		
於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176,1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〇一一年及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73,162,295</u>	<u>147,322</u>

27 儲備

本集團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a))	匯兌波動 儲備	法定儲備 (附註(b))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	保留盈利 (附註(c))	資產 重估儲備 (附註(d))	與 非控股權益 交易儲備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375,743	1,501,711	491,483	59,616	43,610	2,790,833	558,250	(34,715)	7,786,531
年度盈利	-	-	-	-	-	426,915	-	-	426,91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價值 之增加	-	-	-	-	63,396	-	-	-	63,396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價值 增加之遞延稅項	-	-	-	-	(15,848)	-	-	-	(15,848)
成立一間附屬公司	-	5	-	-	-	-	-	-	5
轉撥	-	-	-	121	-	(121)	-	-	-
股息	-	-	-	-	-	(313,855)	-	-	(313,855)
—二〇一一年末期股息 (附註13)	-	-	-	-	-	(190,718)	-	-	(190,718)
—二〇一二年中期股息 (附註13)	-	-	-	-	-	(123,137)	-	-	(123,137)
於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2,375,743</u>	<u>1,501,716</u>	<u>491,483</u>	<u>59,737</u>	<u>91,158</u>	<u>2,903,772</u>	<u>558,250</u>	<u>(34,715)</u>	<u>7,947,144</u>
相當於：									
保留盈利						2,754,910			
二〇一二年擬派末期股息 (附註13)						148,862			
						<u>2,903,772</u>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a))	匯兌 波動儲備	法定儲備 (附註(b))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公允價值儲備	保留盈利 (附註(c))	資產 重估儲備 (附註(d))	與 非控股權益 交易儲備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375,743	1,501,711	580,593	58,036	50,273	2,541,656	558,250	-	7,666,262
年度盈利	-	-	-	-	-	558,212	-	-	558,212
外幣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	-	(89,110)	-	-	-	-	-	(89,11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價值 之減少	-	-	-	-	(8,884)	-	-	-	(8,88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價值 減少之遞延稅項	-	-	-	-	2,221	-	-	-	2,221
轉撥	-	-	-	1,580	-	(1,580)	-	-	-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	-	-	-	(34,715)	(34,715)
股息	-	-	-	-	-	(307,455)	-	-	(307,455)
— 二〇一〇年末期股息	-	-	-	-	-	(169,386)	-	-	(169,386)
— 二〇一一年中期股息 (附註13)	-	-	-	-	-	(138,069)	-	-	(138,069)
於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2,375,743</u>	<u>1,501,711</u>	<u>491,483</u>	<u>59,616</u>	<u>43,610</u>	<u>2,790,833</u>	<u>558,250</u>	<u>(34,715)</u>	<u>7,786,531</u>
相當於：									
保留盈利						2,600,115			
二〇一一年擬派末期股息 (附註13)						<u>190,718</u>			
						<u>2,790,833</u>			

(a) 資本儲備指於一九九六年已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註冊資本之面值，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橋豐有限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b) 法定儲備指在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所劃撥之企業發展及一般儲備基金。如中國法規所規定，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經營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須按各自之董事會釐定之比率投放一部分之除稅後盈利(經抵銷前年度虧損)於企業發展及一般儲備基金。

- (c) 本集團之保留盈利包括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應佔之累計虧損人民幣15,999,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23,108,000元)及聯營公司應佔之保留盈利人民幣442,153,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521,083,000元)。
- (d) 資產重估儲備指本集團就二〇〇七年收購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額外股權，而於先前所持有該公司40%股權所得之公允值收益。

本公司

	繳入盈餘		保留盈利	總額
	股份溢價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	2,375,743	1,561,564	452,671	4,389,978
年度盈利	—	—	604,736	604,736
股息：				
二〇一一年末期股息(附註13)	—	—	(190,718)	(190,718)
二〇一二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123,137)	(123,137)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75,743</u>	<u>1,561,564</u>	<u>743,552</u>	<u>4,680,859</u>
相當於：				
保留盈利			594,690	
二〇一二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3)			148,862	
			<u>743,552</u>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2,375,743	1,561,564	548,323	4,485,630
年度盈利	—	—	211,803	211,803
股息：				
二〇一〇年末期股息	—	—	(169,386)	(169,386)
二〇一一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138,069)	(138,069)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75,743</u>	<u>1,561,564</u>	<u>452,671</u>	<u>4,389,978</u>
相當於：				
保留盈利			261,953	
二〇一一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13)			190,718	
			<u>452,671</u>	

附註：

繳入盈餘為本公司就交換橋豐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而發行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收購之有關附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淨資產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

28 借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長期銀行借款	6,252,414	4,028,118	1,189,072	252,938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58,189	293,052	—	—
其他貸款	16,880	42,680	—	—
借款總額	6,427,483	4,363,850	1,189,072	252,938
減：顯示於流動負債下，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615,425)	(598,186)	(75,706)	—
非流動借款總額	5,812,058	3,765,664	1,113,366	252,938

(a)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款按如下償還：

	本集團		本公司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615,425	598,186	75,706	—
1至2年	1,008,417	341,901	535,092	37,941
2至5年	2,199,227	1,357,143	578,274	214,997
5年後	2,604,414	2,066,620	—	—
	6,427,483	4,363,850	1,189,072	252,938

(b) 若干銀行借款以本集團之無形經營權抵押(附註14)。所有銀行借款均按每年2.9%至7.05%計息(二〇一一年：3.20%至7.05%)。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該等借款實際利率為6.01%(二〇一一年：6.28%)。

- (c)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除人民幣120,422,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215,052,000元)之貸款免息外，其餘乃無抵押貸款及按每年6.00%至6.60%計息。免息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其公允值乃按現金流量以每年6.00%(二〇一一年：6.56%)折現計算。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人民幣37,767,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75,676,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 (d) 借款以人民幣計值，惟以美元計值之人民幣251,584,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252,938,000元)及以港元計值之人民幣937,488,000元(二〇一一年：無)銀行借款除外。

於結算日，本集團借款面對利率變動及合約重新定價日之風險為一年以內(二〇一一年：一年內)。

- (e) 其他貸款乃來自一位第三方(二〇一一年：兩位)之短期借款人民幣16,9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42,700,000元)。該貸款乃無抵押(二〇一一年：人民幣25,800,000元之其他貸款以本集團之無形經營權作抵押)。該借款按年利率6.55%(二〇一一年：界乎6.80%至7.05%)計息。

29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以負債法就暫時差異按適用所得稅率作全數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之分析如下：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超過12個月之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8,481)
於12個月以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u>(18,218)</u>	<u>(13,223)</u>
	<u>(18,218)</u>	<u>(21,704)</u>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12個月之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u>1,500,142</u>	1,129,543
於12個月以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u>47,221</u>	65,881
	<u>1,547,363</u>	1,195,424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u><u>1,529,145</u></u>	<u><u>1,173,720</u></u>

遞延所得稅賬目之整體變動如下：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173,720	1,100,66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2)	309,394	96,831
匯兌差額	—	(14)
轉撥至即期所得稅以作股息宣派	(34,678)	(49,097)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附註10)	64,861	27,552
計入儲備(附註27)	15,848	(2,221)
	<u>1,529,145</u>	<u>1,173,72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29,145</u>	<u>1,173,720</u>

於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不計及在相同稅務權區內抵銷有關結餘)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來自收購附屬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之 未分派盈利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公司於收費 公路權益 而產生之 公允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加速攤銷 無形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	57,042	948,370	175,475	14,537	1,195,424
收購附屬公司	—	321,318	—	—	321,318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抵免)	28,106	(24,813)	46,158	—	49,451
於儲備扣除	—	—	—	15,848	15,848
還款	(34,678)	—	—	—	(34,678)
匯兌差額	—	—	—	—	—
	<u>50,470</u>	<u>1,244,875</u>	<u>221,633</u>	<u>30,385</u>	<u>1,547,363</u>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470</u>	<u>1,244,875</u>	<u>221,633</u>	<u>30,385</u>	<u>1,547,363</u>
於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65,352	873,559	145,000	16,758	1,100,669
收購附屬公司	—	96,831	—	—	96,831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抵免)	40,787	(22,006)	30,475	—	49,256
於儲備扣除	—	—	—	(2,221)	(2,221)
轉撥至即期所得稅以作股息宣派	(49,097)	—	—	—	(49,097)
匯兌差額	—	(14)	—	—	(14)
	<u>57,042</u>	<u>948,370</u>	<u>175,475</u>	<u>14,537</u>	<u>1,195,424</u>
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7,042</u>	<u>948,370</u>	<u>175,475</u>	<u>14,537</u>	<u>1,195,424</u>

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1,704)	—
收購附屬公司	(11,924)	—
於合併利潤表抵免	<u>15,410</u>	<u>(21,704)</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8,218)</u>	<u>(21,704)</u>

30 附屬公司、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及控股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結餘

該金額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人民幣計值。在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結餘之中，有一筆人民幣106,0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25,000,000元)是作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應付非控股權益代價款及應付非控股權益股息人民幣95,000,000元(二〇一一年：無)。

3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65,338	70,08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270,896</u>	<u>340,305</u>
	<u>336,234</u>	<u>410,392</u>

本公司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u>34,114</u>	<u>30,383</u>

應付賬款主要指應付承建商之建造成本。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6,615	22,977
31至90天	604	1,153
超過90天	<u>58,119</u>	<u>45,957</u>
	<u>65,338</u>	<u>70,087</u>

除了約人民幣118,900,000元是以港元計值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二〇一二年收購附屬公司的淨應付代價款約人民幣84,300,000元(二〇一一年：無)、應付保留款約人民幣47,900,000元(二〇一一年：約人民幣59,200,000元)和計提薪酬及獎金約人民幣30,100,000元(二〇一一年：約人民幣26,000,000元)。

32 業務合併

(a) 於二〇一二年之業務合併

於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河南瑞貝卡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及鄭有志先生(各自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藉此，本集團有條件地同意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1,506,900,000元收購河南瑞貝卡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鄆陵瑞貝卡高速公路服務有限公司(統稱「被收購方」)之100%股權。該項交易已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日期」)完成。

已收購淨資產及商譽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購買代價：	
已付及應付現金(附註)	1,070,430
所承擔債務	<u>436,433</u>
	1,506,863
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值(見下文)	<u>(1,406,682)</u>
商譽(附註15)	<u>100,181</u>

附註：

已付及應付代價金額以港元計值，為 1,317,219,000 港元（於完成日期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相等於人民幣 1,070,430,000 元）。

商譽主要因就收購被收購方之 100% 股權而產生之公允值收益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所致。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確認金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6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5,830
無形經營權(附註14)	2,900,00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493,679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5,051)
應付利息	(14,579)
借款	(1,655,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附註29)	(309,394)
	<hr/>
本集團收購全部股權應佔可識別淨資產	1,406,682

根據本集團之最佳估計及本集團於二〇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之中期財務資料內披露，暫定購買代價、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總額之公允值及商譽分別約為人民幣 1,495,500,000 元、人民幣 1,407,500,000 元及人民幣 88,000,000 元。本集團其後獲得額外資料，收購代價、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值及商譽已分別調整至約人民幣 1,506,900,000 元、人民幣 1,406,700,000 元及人民幣 100,200,000 元。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之分析：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	(947,751)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1,196
	<hr/>
	(946,555)

合併利潤表所包括自完成日期起由被收購方貢獻的收入約為人民幣 130,397,000 元。被收購方亦在同期貢獻盈利約人民幣 16,163,000 元。

假若被收購方在二〇一二年一月一日起已合併入賬，則合併利潤表的除非控股權益前備考收入將約為人民幣1,570,253,000元，而備考盈利將約為人民幣575,066,000元。

(b) 於二〇一一年之業務合併

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湖南中和威特投資有限公司及武漢奧深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各自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協議，藉此，本集團有條件地同意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925,300,000元收購湖南長株高速公路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之90%股權。該項交易已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

已收購淨資產及商譽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購買代價：	
已付及應付現金	925,330
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值(見下文)	<u>(915,902)</u>
商譽(附註15)	<u><u>9,428</u></u>

商譽主要因就收購湖南長株高速公路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之90%股權而產生之公允值收益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所致。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確認金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49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	1,588
無形經營權(附註14)	3,083,36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3,66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49,547)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46,742)
應付利息	(10,874)
借款	(1,772,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29)	<u>(96,831)</u>
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1,017,669
非控股權益	<u>(101,767)</u>
本集團收購90%股權之應佔可識別淨資產	<u><u>915,902</u></u>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之分析：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	(800,787)
已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u>5,049</u>
	<u><u>(795,738)</u></u>

3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營運盈利與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之對賬表：

	附註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盈利		891,444	822,277
無形經營權之攤銷	14	256,291	229,77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	22,613	20,793
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	17	(5,283)	(1,675)
商譽減值虧損	15	—	3,685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虧損		3,481	5,659
匯兌收益－淨額		(7,878)	(90,4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利)/虧損		(47)	295
計提營業稅撥回		(72,230)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盈利		1,088,391	990,378
營運資金之變動：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8,359	104,194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1,781)	(40,561)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減少)/增加		(48,598)	23,871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1	4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966,382	1,077,886

34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成本

年內確認有關服務特許權之建造及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成本如下：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附註14)	64,768	310,871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64,768)	(310,871)

35 承諾

(a) 租賃承諾

本集團根據物業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合共最低租賃付款／收款如下：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付款		
不遲於一年	7,253	530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7,002	530
	14,255	1,060
租賃收款		
不遲於一年	101	362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	103
	101	465

本公司於二〇一二年及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承諾。

(b) 資本承諾

本集團

	於	
	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批准但未訂約		
根據特許經營安排下提升及 建造收費高速公路及建造港口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206 6,349	180,332 201
	98,555	180,533
經訂約但未計提		
根據特許經營安排下提升及 建造收費高速公路及建造港口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944 692	224,186 1,104
	138,636	225,290

36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

本公司董事視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為最終控股公司及廣州政府為其最終控制方。

關聯方指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於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之人士。倘各方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亦視為有關連。下文所載列表概述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本集團與彼等於年內曾進行重大交易)之名稱及彼等與本公司之關係：

重要關聯方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地產」)
頌輝投資有限公司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有限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廣州越秀城建國際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關係

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間接聯營公司
(直至二〇一二年十月八日)

(b) 與關聯方之交易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i) 付予越秀地產之行政服務費	1,058	1,086
(ii) 付予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利息開支	2,377	2,421
(iii) 付予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之租金開支	532	448
(iv) 付予一間關聯公司之租金開支	5,487	—
	<u>9,454</u>	<u>3,955</u>

(c) 主要管理層之報酬

	二〇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u>10,946</u>	<u>14,313</u>

(d) 出售一項投資(附註25)

37 集團結構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股份／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東亞環球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卓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翔通有限公司	香港	1股面值1.00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運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太龍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建橋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速榮有限公司	香港	1股面值1.00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西越秀蒼郁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廣州市南新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41,463,000元	—	80	開發及管理連接廣州與 深圳之廣深公路 (附註a)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900,000,000元	—	60	開發及管理廣州之廣州市 北二環高速公路
廣州穗橋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於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之投資控股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廣州市太龍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16,667,000元	—	90	開發及管理連接廣州與 從化之廣從公路第二段 以及連接從化與龍潭 之355省道(附註a)
廣州市維安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75,750,000元	—	80	開發及管理連接廣州與 汕頭之廣汕公路 (附註a)
廣州市新廣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43,333,000元	—	90	開發及管理連接廣州與 花都之廣花公路 (附註a)
廣州越鵬信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26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西越秀蒼郁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90,925,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廣西蒼郁 高速公路
河南瑞貝卡實業 有限公司(附註b)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495,000,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河南尉許 高速公路
湖南越通路橋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21,000,000元	—	75	開發及管理湖南省 湘江二橋(附註22)
湖南長株高速公路 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929,328,460元	—	90	開發及管理湖南省長株 高速公路
易騰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太和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錦創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Kinleader Co.,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橋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股每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安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東清連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先鋒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之投資控股
盈多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陝西金秀交通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陝西省之 西安至臨潼高速公路
駿佳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每股面值1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持有物業
金秀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陝西金秀交通有限公司 之投資控股
超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東汕頭海灣大橋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超翔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南新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翔丰有限公司	香港	1股面值1.00港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湖北漢孝高速公路建設 經營有限公司之投資 控股
德思達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維安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冠球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新廣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主要附屬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聯威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永財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燕通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	83.3	於湖南越通路橋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265,200,000元	—	60 (附註c)	發展及管理天津津保 高速公路
梧州市越新赤水碼頭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71,000,000元	—	51	發展及管理廣西梧州港
湖北漢孝高速公路 建設經營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450,367,000元	—	90	開發及管理湖北漢孝 高速公路
廣州越通公路 運營管理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投資控股
越秀(中國)交通基建 投資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900,000,000元	100	—	投資控股

共同控制實體	註冊成立／成立 及經營地點及 法定地位	註冊資本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擁有 權益／投票權／利潤			主要業務
			擁 有 權	投 票 權	利 潤 分 成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35	33	35	開發及管理廣州之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聯營公司	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 及法定地位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主要業務
			權益應佔之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廣東虎門大橋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273,900,000元	—	27.78 (附註d)	開發及管理於虎門之 虎門大橋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105,959,997元	—	23.63	開發及管理清連高速公路 及連接清遠與連州 之107國道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75,000,000元	—	30	開發及管理於汕頭之 汕頭海灣大橋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19,255,000美元	—	24.3	開發及管理廣州市 北環高速公路

附註：

- (a) 已於二〇一〇年十月三十一日終止營運。
- (b) 於二〇一二年新收購。
- (c) 截至二〇一二年為止之利潤分配比率為90%，由二〇一三年至二〇一五年及由二〇一六年起之利潤分配比率分別為40%及60%。
- (d) 截至二〇〇九年及由二〇一〇年起之利潤分配比率分別為27.78%及18.446%。

38 比較數字

本集團已修訂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已付利息之分類。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已付利息先前作為經營活動現金流量呈報。本公司董事認為，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將已付利息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更為合適；以及更能根據行業的一般披露方式呈報。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該等重新分類對淨盈利及淨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營運中收費公路及橋樑的資料概要

	收費里程	闊度 (行車線)	收費站	公路類別	應佔權益 (%)	餘下經營 期限 (年)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42.5	6	9	高速公路	60.00	20
陝西西臨高速	20.1	4	3	高速公路	100.00	4
廣西蒼郁高速	23.3	4	1	高速公路	100.00	18
天津津保高速	23.9	4	3	高速公路	60.00 ⁽¹⁾	18
湖北漢孝高速	38.5	4	2	高速公路	90.00	25
湖南長株高速	46.5	4	5	高速公路	90.00	28
河南尉許高速 ⁽²⁾	64.3	4	2	高速公路	100.00	23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虎門大橋	15.8	6	4	懸索橋樑	27.78 ⁽³⁾	17
廣州北環高速	22.0	6	10	高速公路	24.30	11
廣州西二環高速	42.1	6	5	高速公路	35.00	18 ⁽⁴⁾
汕頭海灣大橋	6.5	6	1	懸索橋樑	30.00	16
清連高速公路	215.2	4	17	高速公路	23.63	22

(1) 本集團應佔股權比例為60%；利潤分配比例：二〇一二年及之前為90%，二〇一三年至二〇一五年為40%，二〇一六年及之後為60%。

(2) 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收購100%的股權，於二〇一二年六月納入本集團營運項目的分析內。

(3) 由二〇一〇年起的利潤分配比例為18.446%。

(4) 經廣東省政府批復，收費期為二十四年，即由二〇〇六年十二月至二〇三〇年十二月。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收費摘要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日均收費車流量		日均路費收入		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	
	(架次/天)	變動 %	(人民幣元 /天)	變動 %	(人民幣元)	變動 %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109,229	3.8%	1,836,686	-7.3%	16.8	-10.7% ⁽¹⁾
陝西西臨高速	49,186	5.5%	657,427	5.4%	13.4	0.0%
廣西蒼郁高速	10,989	9.3%	273,320	-2.0%	24.9	-10.4% ⁽²⁾
天津津保高速	24,927	2.8%	328,319	-13.1%	13.2	-15.4% ⁽³⁾
湖北漢孝高速	11,978	28.8%	279,330	30.2%	23.3	1.1%
湖南長株高速	11,112	17.6%	326,593	26.3%	29.4	7.4%
河南尉許高速 ⁽⁴⁾	10,352	不適用	596,161	不適用	57.6	不適用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虎門大橋	75,081	3.5%	2,854,044	-0.3%	38.0	-3.6%
廣州北環高速	202,808	12.2%	1,650,852	-3.9%	8.1	-14.3% ⁽¹⁾
廣州西二環高速	34,796	4.1%	713,350	-3.3%	20.5	-7.0% ⁽¹⁾
汕頭海灣大橋	15,797	7.8%	597,880	6.1%	37.8	-1.6%
清連高速	22,827	6.5%	1,463,456	14.2%	64.1	7.2%

(1) 受宏觀經濟增速放緩及廣東省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實施統一的收費標準等因素影響，廣州北二環高速、北環高速和西二環高速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同比均有所下降。

(2) 受周邊道路進行為期近三個月的封閉維修施工及長途客運車輛自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起每日凌晨二點至五點限行等因素影響，貨車及大型客車比例下降，導致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同比下降。

(3) 與本項目並行的濱保高速開通令區間車流結構發生變化，長路徑收益車流佔比下降，導致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同比下降。

(4) 河南尉許高速為六至十二月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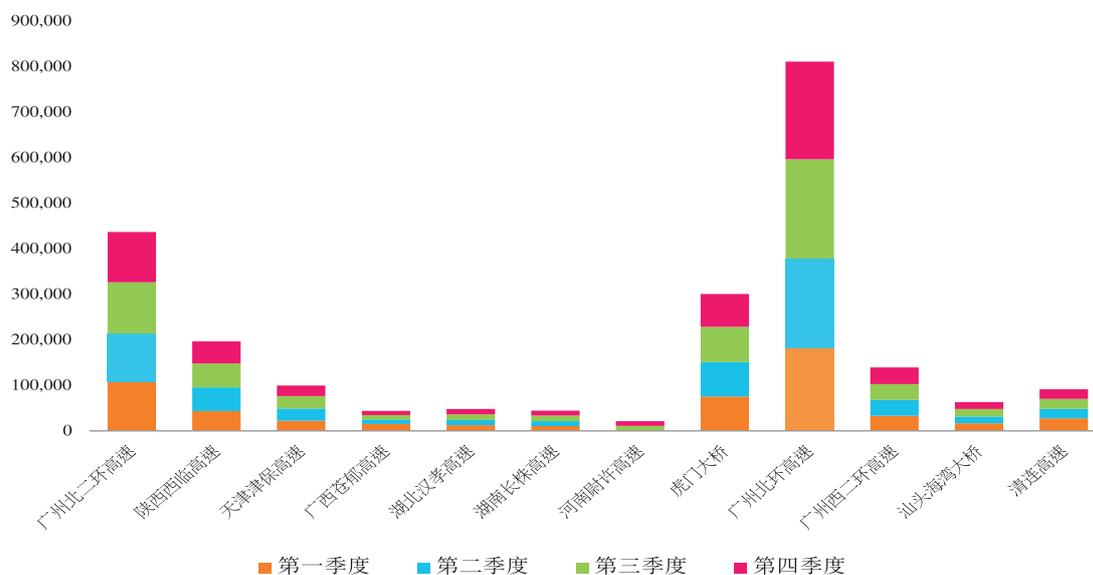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

二〇一二年度各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分析

	第一季 度日均 收費車流量 (架次/天)	第二季 度日均 收費車流量 (架次/天)	第三季 度日均 收費車流量 (架次/天)	第四季 度日均 收費車流量 (架次/天)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108,032	105,543	112,790	110,498
陝西西臨高速	43,447	51,800	52,942	48,520
天津津保高速	22,191	26,856	27,106	23,544
廣西蒼郁高速	14,780 ⁽¹⁾	9,937	10,073	9,197
湖北漢孝高速	12,192	11,558	12,172	11,986
湖南長株高速	10,286	11,143	12,020	10,992
河南尉許高速	不適用	不適用	10,797	10,227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虎門大橋	75,123	75,755	77,319	72,134
廣州北環高速	181,642	196,717	218,267	214,312
廣州西二環高速	33,298	34,631	34,677	36,558
汕頭海灣大橋	16,576	15,175	16,356	15,082
清連高速	27,349 ⁽¹⁾	21,339	21,546	21,106

(1) 廣西蒼郁高速和清連高速分別作為連接粵桂兩省和粵湘兩省的重要通道，春運期間車流量呈高位增長，從而表現第一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明顯高於其他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

二〇一二年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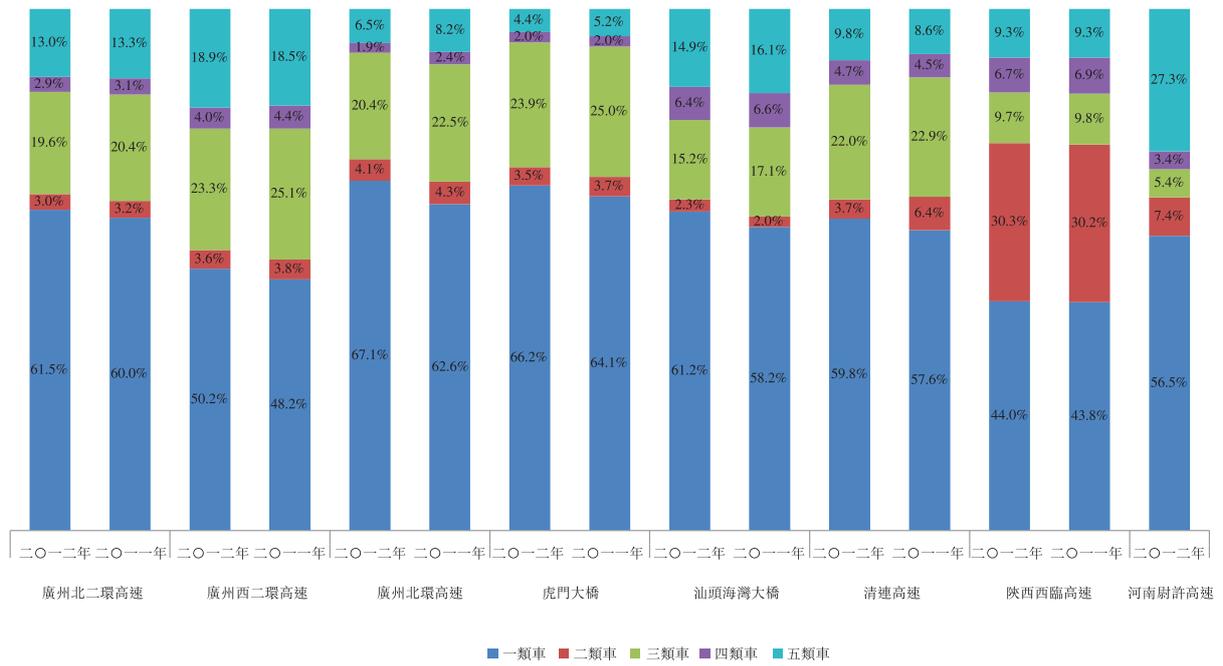


附註：河南尉許高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收購，日均收費車流量分析為第三、四季度數據。

車型分析(按車流量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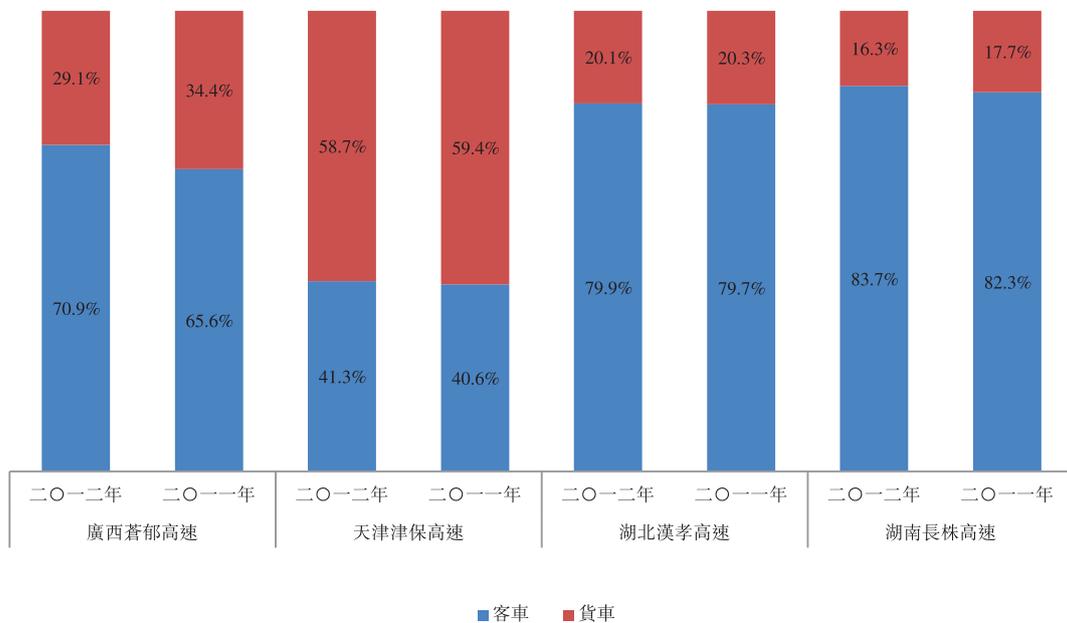
隨著本集團近年來投資戰略的逐步實施，經營項目已遍佈廣東、廣西、湖南、湖北、陝西、河南及天津七個省／市。報告年度內根據本集團投資經營項目所在地區車型劃分標準，廣東省、陝西省及河南省內經營項目車型按照一至五類劃分，其他地區經營項目車型按照客(車)貨(車)劃分。

廣東省、陝西省及河南省內經營項目



附註：河南尉許高速為六至十二月數據。

其他地區經營項目



經營表現綜述

宏觀經濟環境

報告年度內面對日趨嚴峻的國際經濟形勢和國內改革發展出現的新情況，中國政府以加快轉變經濟發展方式為主線，按照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及時加強和改善宏觀調控，把穩增長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國民經濟運行緩中企穩，經濟社會發展穩中有進。初步核算，二〇一二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519,322億元，同比增長7.8%，經濟運行總體平穩。全國交通需求總量穩定，公路客貨運輸量繼續保持增長態勢，二〇一二年全國公路客貨運輸量同比分別增長7.8%和14.2%。

報告年度內中國汽車市場繼續保持穩定的增長態勢，國內汽車產銷量再次突破歷史記錄，分別為1,927.18萬輛和1,930.64萬輛，同比增長4.6%和4.3%，蟬聯世界第一。

報告年度內廣東省著力穩增長、調結構、促改革、惠民生，有效化解經濟下行壓力，實現生產總值人民幣57,067億元，同比增長8.2%，高於全國平均增速。本集團擁有控股項目的陝西、天津、廣西、湖南、湖北及河南等地區經濟發展繼續保持較快增長，全年生產總值同比分別增長12.9%、13.8%、11.3%、11.3%、11.3%、10.1%，均高於全國平均增速。

(億元人民幣)

	全國	廣東省	陝西省	天津市	廣西 自治區	湖南省	湖北省	河南省
二〇一二年GDP	519,322	57,067	14,451	12,885	13,031	22,154	22,250	29,810
二〇一二年增幅	7.8%	8.2%	12.9%	13.8%	11.3%	11.3%	11.3%	10.1%
二〇一一年增幅	9.2%	10.0%	13.9%	16.4%	12.3%	12.8%	13.8%	11.6%

資料：引自國家及各省市統計局、國家交通運輸部

收費公路行業政策環境

報告年度內國家五部委組織開展的收費公路專項清理工作已階段性完成，中央及相關地區政府已根據具體情況實施了清理措施，本集團除在廣東省內投資經營的高速公路項目以外，其它項目均暫未受到影響。根據廣東省物價局及廣東省交通運輸廳聯合下發的《關於實施統一全省高速公路車輛通行費收費標準的通知》，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廣東省內高速公路按以下原則實施統一收費標準：(1)四車道高速公路車輛通行費的基本費率為人民幣0.45元／標準車公里，六車道以上高速公路車輛通行費的基本費率為人民幣0.60元／標準車公里，一至五類車收費係數分別為1、1.5、2、3、3.5；(2)互通立交匝道按平均長度折半計入收費里程，每條匝道長度從匝道收費站中心樁號起計算至匝道與主線連接處；(3)收費金額以1元為最小計費單位，四捨五入取整。本集團在廣東省內投資經營的高速公路基本費率和收費係數與上述規定一致，但廣州北二環高速、北環高速、西二環高速受上述第(2)條及第(3)條調整原則影響，自二〇一二年六月起路費收入同比出現不同程度下降。

根據《國務院關於批轉交通運輸部等部門重大節假日免收小型客車通行費實施方案的通知》，免費通行的車輛範圍為7座以下(含7座)客車；免費通行的時間範圍為春節、清明、勞動節、國慶四個國家法定節假日，以及當年國務院批准的上述法定節假日連休日。二〇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至十月七日共計八天，本集團經營和投資的各項目均須執行七座及以下小型客車免費通行。於該期間，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的七個項目和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經營的五個項目實際路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700萬元(二〇一一年同期約為人民幣3,800萬元)和2,640萬元(二〇一一年同期約為人民幣6,100萬元)，同比下降約55%和57%。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高速公路及橋樑項目均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執行新的「綠色通道免費政策」。該政策的執行減少本集團路費收入約人民幣9,583萬元(二〇一一年度約為人民幣8,702萬元)。

業務提升及創新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加強了對項目公司管控能力建設，開展了包括高速公路營銷、信息化建設、全成本控制及全面風險管控體系建設等一系列卓有成效的「苦練內功」工作，企業規範化、精細化管理水準進一步提升，獲得了第三屆管理科學獎(該獎項經國家科學技術獎勵辦公室批准設立，是國內管理科學領域唯一的全國性科學技術獎)，以及香港知名財經雜誌《經濟一周》及《資本一周》頒發的「香港傑出企業」與「傑出上市企業大獎」等獎項，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管理致力於達到當地行業領先水準，報告年度內分別獲得當地交通行業主管部門頒發的多項獎勵。

投資進展情況

報告年度內河南尉許高速公路項目完成了股權轉讓的相關審批手續，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取得了新的項目公司營業執照，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由本集團全面接管。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加大投資拓展力度，尋找和儲備了一批優質高速公路項目，並將有選擇性地推進收購工作。

高速公路及橋樑表現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109,229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183.7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 3.8% 和下降 7.3%。

報告年度內廣州北二環高速受近幾年小汽車保有量的快速增長帶動，收費車流量小幅增長，但是受宏觀經濟增速放緩及廣東省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實施統一的收費標準，以及於本項目連接的廣清高速維修施工限行大貨車等因素影響，日均路費收入同比出現下降。

陝西西臨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49,186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65.7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 5.5% 和 5.4%。

受益於周邊路網路況改善以及陝西旅遊業快速發展，報告年度內西臨高速日均收費車流量和路費收入繼續保持穩定的增長態勢。

廣西蒼郁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10,989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27.3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 9.3% 和下降 2.0%。

隨著近幾年汽車保有量的快速增長及粵桂兩省跨境效應逐步顯現等因素促進作用，報告年度內蒼郁高速車流量保持穩定增長，但受宏觀經濟增速放緩、周邊道路進行

為期近三個月的封閉維修施工及長途客運車輛自九月二十一日起每日凌晨二時至五時限行等因素影響，貨車及大型客車比例下降，導致日均路費收入同比小幅下降。

天津津保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24,927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32.8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 2.8% 和下降 13.1%。

報告年度內天津津保高速日均車流量繼續保持穩定增長，但路費收入卻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由於濱保高速開通令區間車流結構發生變動，長路徑收益車流佔比降低。從單月數據看，自二〇一二年八月份開始同比降幅基本穩定，累計同比降幅呈現逐步減少的態勢，濱保高速對津保的分流影響開始逐步趨穩。

湖北漢孝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11,978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27.9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 28.8% 和 30.2%。

受益於地區經濟的快速增長、路網的不斷完善及楊泗港搬遷至陽邏港等正面促進，加之湖北漢孝高速不斷加大營銷宣傳力度和完善標誌標牌，促使越來越多司乘人員熟悉並選擇行駛本路段，報告年度內漢孝高速日均收費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同比均實現大幅增長。

湖南長株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11,112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32.7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 17.6% 和 26.3%。

報告年度內湖南長株高速通過持續完善標誌標牌、加強營銷宣傳力度和提升營運服務水準，使得越來越多的司乘人員熟悉並選擇行駛本路段，再加上地區經濟快速增

長及株洲方特遊樂園正式投入運營的正面促進作用，日均收費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同比快速增長。

河南尉許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10,352 架次⁽¹⁾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59.6 萬元⁽¹⁾。

本集團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收購後，報告年度內日均車流量及路費收入基本符合投資收購預期。受益於中部省份經濟快速發展，尉許項目預計將成為本集團一個新的盈利增長點。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

虎門大橋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75,081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285.4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 3.5% 和下降 0.3%。

受宏觀經濟增速放緩影響，報告年度內虎門大橋貨車流量同比微降，而小汽車則隨著近幾年汽車保有量的穩定增長及人們出行意願的增加繼續保持增長態勢，導致車型結構發生小幅變動，從而表現為日均收費車流小幅增長、路費收入微降。

廣州北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202,808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165.1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 12.2% 和下降 3.9%。

隨著汽車保有量的持續增長及廣州城區的快速擴張，廣州北環高速承擔市內交通組織功能日益顯現，報告年度內一類車流量錄得快速增長，但受宏觀經濟增速放緩及廣東省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實施統一的收費標準等因素影響，日均路費收入錄得小幅下降。

⁽¹⁾ 河南尉許高速為二〇一二年六月至十二月的數據。

廣州西二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34,796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71.3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 4.1% 和下降 3.3%。

廣州西二環高速作為廣州西部主要高速公路幹線，與多條高速公路相連接，受益於汽車保有量的持續增長及人們出行意願的增加，以及廣大司乘人員對西二環高速日益熟悉，帶動收費車流量保持穩定的增長態勢，但受宏觀經濟增速放緩及廣東省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實施統一的收費標準等因素影響，日均路費收入同比小幅下降。

汕頭海灣大橋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15,797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59.8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 7.8% 和 6.1%。

受益於周邊地區承接產業轉移、汽車保有量的快速增長，以及粵東地區自二〇一一年十月起實施計重收費的正面促進作用，報告年度內汕頭海灣大橋日均收費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同比呈現較快增長。

清連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 22,827 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 146.3 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 6.5% 和 14.2%。

受益於周邊路網貫通效應，清連高速過境交通功能日益凸顯，促使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和路費收入均保持穩定增長。

財務回顧

主要營運業績數據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路費收入	1,485,211	1,321,997	12.3
來自道路收費的毛利	983,216	886,519	10.9
營運盈利	891,444	822,277	8.4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¹	1,406,065	1,182,515	18.9
財務費用	(330,643)	(161,284)	105.0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179,883	158,797	13.3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	7,109	17,298	-58.9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426,915	558,212	-23.5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0.2552元	人民幣0.3336元	-23.5
股息	271,999	328,787	

¹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包括來自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盈利及不包括非現金收益及虧損

一、營運業績概述

二〇一二年是收費公路營運者艱難的一年。除了疲弱的宏觀環境拖累了收入和盈利增長之外，收費公路營運者亦須面對來自於二〇一一年六月開始的收費公路行業調查及整頓工作的挑戰。公路行業政策轉變對本集團的影響於報告年度持續出現。於報告年度的上半年，廣東省實施高速公路統一收費標準，引入新規定計算互通立交匝道的收費里程。於報告年度的下半年，全中國範圍內實施重大節假日免收小型客車通行費。受到宏觀經濟放緩與收費公路行業政策轉變影響，廣州北二環高速、廣州西二環高速及廣州北環高速於報告年度分別錄得路費收入下跌7.1%、3.0%及

3.7%。汕頭海灣大橋自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日起採用計重收費及其路費收入增長6.4%至人民幣218,800,000元。雖然宏觀經濟放緩導致貨車流量比例下降，虎門大橋於報告年度仍然能夠保持二〇一一年的路費收入水平至人民幣1,044,800,000元。天津津保高速繼續受濱保高速影響，致使其路費收入於報告年度下降12.8%至人民幣120,200,000元。

河南尉許高速公路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入本集團及於報告年度貢獻了人民幣130,400,000元的路費收入和人民幣16,200,000元的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隨著湖北漢孝高速的機場北連接線自二〇一一年十一月開始營運，報告年度湖北漢孝高速的路費收入增長30.6%至人民幣102,200,000元及貢獻了人民幣11,200,000元的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湖南長株高速於二〇一一年下半年合併入本集團後，儘管報告年度本集團應佔其全年虧損人民幣78,600,000元，主要是因其仍在培育期階段（於二〇一〇年八月才開始收費營運），但是湖南長株高速亦為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帶來人民幣119,500,000元的路費收入。清連高速連南段於二〇一一年初開通及隨著宜連高速亦於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五日相繼開通，推動了清連高速在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增長14%至人民幣537,200,000元。

本集團成功地獲得豁免支付四條一級公路應收補償款項的營業稅人民幣72,200,000元。該項豁免於除稅後的影響為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增加人民幣49,200,000元。另外，根據應收補償款的補充協議，本集團於報告年度錄得人民幣39,200,000元的利息收入，其除稅後的影響為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增加人民幣22,600,000元。

從二〇一一年起，中央政府推行了多項宏觀經濟調控措施，影響金融機構的貸款利率，而令報告年度本集團財務費用的總平均借款利率，由二〇一一年的5.90%增加至報告年度的6.26%。這項利率上升因素連同自收購新項目帶來的新增借款(包括境內貸款和境外貸款)，令財務費用於報告年度增加了105.0%或人民幣169,400,000元至人民幣330,600,000元。分別於二〇一二年六月八日和七月六日，中國人民銀行已下調金融機構的貸款利率。有鑑於此，管理層預期在來年有較低的實際借款利率。

報告年度，隨著廣州北二環高速的稅務優惠期完結，其所得稅率由二〇一一年的12.0%調整至25.0%。廣西蒼郁高速於報告年度繼續錄得盈利，對於二〇一一年下半年確認的遞延稅資產(確認為以前年度尚未使用之稅務虧損)，根據有關會計準則已按比例撥回，已撥回金額為人民幣9,500,000元。

在這艱難的一年，面對來自內外宏觀環境的挑戰與風險，受到這些不利宏觀因素影響，本集團一直致力減低公司盈利的跌幅及實現穩定回報給予其股東。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路費收入增長12.3%至人民幣1,485,200,000元，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下降23.5%至人民幣426,900,000元。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0.11港元(二〇一一年：每股0.14港元)相當於約每股人民幣0.0889706元(二〇一一年：每股人民幣0.1139866元)，連同中期股息，全年派息率將為63.7%(二〇一一年：58.9%)。

二、營運業績分析

路費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錄得人民幣1,485,200,000元的路費收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12.3%。來自新收購的湖南長株高速(於報告年度貢獻全年的路費收入)和河南尉許高速(於報告年度貢獻七個月的路費收入)分別貢獻人民幣119,500,000元和人民幣130,400,000元的路費收入。

各控股收費項目的路費收入分析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佔合計		變動 %
		比例 %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672,228	45.3	723,234	54.7	-7.1	
陝西西臨高速	240,618	16.2	227,564	17.2	5.7	
河南尉許高速	130,397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¹⁾	
天津津保高速	120,165	8.1	137,840	10.5	-12.8	
湖南長株高速	119,533	8.0	53,212	4.0	不適用 ⁽²⁾	
湖北漢孝高速	102,235	6.9	78,307	5.9	30.6	
廣西蒼郁高速	100,035	6.7	101,840	7.7	-1.8	
合計	<u>1,485,211</u>	<u>100.0</u>	<u>1,321,997</u>	<u>100.0</u>	12.3	

(1) 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收購。作為比較用途，二〇一二年全年的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15,400,000元，較二〇一一年的路費收入人民幣194,400,000元增長10.9%。

(2) 湖南長株高速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收購。作為比較用途，由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路費收入為人民幣94,400,000元，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較此期間高出26.6%。

報告年度廣州北二環高速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的45.3%(二〇一一年：54.7%)。受宏觀經濟放緩使貨車流量比例下降及隨著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廣東省實施高速公路統一收費標準等因素影響，廣州北二環高速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下降7.1%至人民幣672,200,000元。

陝西西臨高速排列路費收入貢獻的第二位。在當地旅遊業發展的帶動下，陝西西臨高速的路費收入增長5.7%至人民幣240,600,000元，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約16.2%（二〇一一年：17.2%）。

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入本集團及其七個月的路費收入合併入本集團，排列路費收入貢獻的第三位。由合併日至報告年度結束，其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30,400,000元。作為比較用途，二〇一二年的全年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15,400,000元，較二〇一一年的路費收入人民幣194,400,000元增長10.9%。根據河南省行業主管部門規定，路費收入需實施二次拆分，由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的最終拆分結果尚未確定，因此，本集團參考河南尉許高速最近審計報告中所披露的二次拆分比率，計提了二次拆分量而將調減後的路費收入於報告年度確認。

天津津保高速排列路費收入貢獻的第四位，於報告年度下降12.8%至人民幣120,200,000元，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約8.1%（二〇一一年：10.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濱保高速於二〇一〇年十二月開通後，導致區域車流量結構轉變及行駛天津津保高速的長路徑車流下降。

湖南長株高速於二〇一一年下半年合併入本集團。全年的路費收入人民幣119,500,000元已於報告年度合併入本集團，目前排列路費收入貢獻的第五位；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約8.0%。作為比較用途，湖南長株高速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較二〇一一年增長26.6%。

隨著湖北漢孝高速機場北連接線於二〇一一年十一月開始營運，湖北漢孝高速的路費收入於報告年度錄得令人鼓舞的30.6%增長，至人民幣102,200,000元；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約6.9%（二〇一一年：5.9%）。

由於宏觀經濟增長放緩及實施長途客運車輛禁止於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起每日凌晨二時至五時在廣西境內行駛的政策，廣西蒼郁高速於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錄得輕微下降1.8%，至人民幣100,000,000元，佔控股收費項目路費收入總額的6.7%（二〇一一年：7.7%）。

經營成本

報告年度，本集團收費公路之經營成本為人民幣502,0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435,500,000元)，較二〇一一年增加人民幣66,500,000元或15.3%。從經營成本分析中顯示，增加的主要原因：(1)來自新收購的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的經營成本於報告年度為人民幣36,300,000元；(2)來自併入湖南長株高速的全年經營成本人民幣27,300,000元，相比二〇一一年只併入半年的經營成本人民幣21,800,000元；及(3)湖北漢孝高速的經營成本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機場北連接線於二〇一一年十一月開始營運。

各控股收費項目的經營成本分析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佔合計		變動 %
		比例 %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221,935	44.3	219,371	50.4	1.2	
陝西西臨高速	70,492	14.0	67,098	15.5	5.1	
天津津保高速	59,697	11.9	74,480	17.1	-19.8	
湖南長株高速	49,096	9.8	21,774	5.0	不適用	
河南尉許高速	36,335	7.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湖北漢孝高速	34,563	6.9	21,940	5.0	57.5	
廣西蒼郁高速	28,822	5.8	29,344	6.7	-1.8	
	500,940		434,007		15.4	
其他 ⁽¹⁾	1,055	0.2	1,471	0.3	不適用	
合計	501,995	100.0	435,478	100.0	15.3	

⁽¹⁾ 包括於二〇一〇年少計提一級公路經營成本，於報告年度內調整。

毛利

報告年度來自道路收費的毛利上升了10.9%至人民幣983,200,000元，其中人民幣70,400,000元是產生自湖南長株高速(於報告年度全年合併)及人民幣94,100,000元是來自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報告年度的毛利率為66.2%，較二〇一一年下降0.9個百分點。

各控股收費項目的來自道路收費毛利分析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年度		二〇一一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廣州北二環高速	450,293	67.0%	503,863	69.7%
陝西西臨高速	170,126	70.7%	160,466	70.5%
天津津保高速	60,468	50.3%	63,360	46.0%
廣西蒼郁高速	71,213	71.2%	72,496	71.2%
湖北漢孝高速	67,672	66.2%	56,367	72.0%
湖南長株高速	70,437	58.9%	31,438	59.1%
河南尉許高速	94,062	72.1%	不適用	不適用
	<u>984,271</u>	66.3%	887,990	67.2%
其他 ⁽¹⁾	<u>(1,055)</u>	不適用	<u>(1,471)</u>	不適用
合計	<u><u>983,216</u></u>	66.2%	<u><u>886,519</u></u>	67.1%

⁽¹⁾ 包括於二〇一〇年少計提一級公路經營成本，於報告年度內調整。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95,3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60,100,000元)，較二〇一一年增加人民幣35,200,000元或22.0%。該增加主要是源自(1)新收購的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使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於報告年度增加了人民幣4,200,000元；(2)併入湖南長株高速的全年一般及行政開支人民幣6,500,000元，相比二〇一一年只併入半年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人民幣5,600,000元；及(3)公司開支增加主要是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3,700,000元，原因包括(a)人員添加和薪酬水平增加；及(b)根據有關政府政策而採用新的基準計算社會保障成本。

財務費用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330,6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61,300,000元)，較二〇一一年增加約105.0%。該增加主要是源於(1)來自新收購的項目貸款所產生的財務費用：如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的人民幣68,700,000元及增加了人民幣67,600,000元是來自全年併入的湖南長株高速，相比二〇一一年只有半年合併，金額為人民幣58,100,000元；(2)用作支付新收購而取得之境外貸款增加，導致於報告年度的財務費用增加了人民幣25,500,000元；及(3)由於中央政府自二〇一一年起推出宏觀經濟調控措施，影響金融機構的最優惠貸款利率，導致目前境內項目貸款的實際借款利率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盈利減虧損在報告年度增長13.3%至人民幣179,900,000元，然而本集團於報告年度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除稅後盈利卻下降58.9%至人民幣7,100,000元。

報告年度應佔虎門大橋除稅後盈利為人民幣111,900,000元，較二〇一一年增長1.5%。雖然宏觀經濟放緩使貨車流量比例下降，但於項目公司層面，虎門大橋在報告年度的路費收入保持與二〇一一年度水平相若，為人民幣1,044,800,000元。

報告年度應佔廣州北環高速除稅後盈利下降6.2%至人民幣60,000,000元及在項目公司層面，廣州北環高速的路費收入下降3.7%至人民幣604,200,000元，是由於宏觀經濟放緩使貨車流量比例下降及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廣東省實施高速公路統一收費標準政策。

報告年度內應佔汕頭海灣大橋除稅後盈利為人民幣32,400,000元，較二〇一一年增長3.7%。隨著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日採用計重收費，其路費收入在項目公司層面增長6.4%至人民幣218,800,000元。

報告年度內，應佔清連高速的虧損收窄至人民幣24,400,000元，有47.6%的改善。於項目公司層面，路費收入在報告年度內呈現14.0%增長至人民幣537,200,000元。管理層相信隨著清連高速公路連南段於二〇一一年年初開通及宜連高速於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五日開通，將進一步刺激清連高速的路費收入，令其成為本集團較重要的盈利貢獻項目。

由於宏觀經濟放緩使貨車流量比例下降及二〇一二年六月一日起，廣東省實施高速公路統一收費標準，報告年度內廣州西二環高速在項目公司層面的路費收入下降3.0%至人民幣261,100,000元及應佔廣州西二環高速的除稅後盈利下降58.9%至人民幣7,100,000元，主要是其平均借款利率由5.62%大幅上升至6.48%，使財務費用增加以及據前述的路費收入下降和道路養護維修費用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及其有關的收入分析

	收入 ⁽¹⁾		應佔業績		
	利潤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分配比例 %		同比變動 %		同比變動 %
聯營公司					
虎門大橋	18.446	1,044,751	0.0	111,883	1.5
廣州北環高速	24.3	604,216	-3.7	60,017	-6.2
汕頭海灣大橋	30.0	218,824	6.4	32,420	3.7
清連高速	23.63	537,170	14.0	(24,437)	虧損減少
					47.6
小計		2,404,961	2.4	179,883	13.3
共同控制實體					
廣州西二環高速	35.0	261,086	-3.0	7,109	-58.9
合計		<u>2,666,047</u>	1.8	<u>186,992</u>	6.2

(1) 指於各項目公司層面的數據。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總額為人民幣248,500,000元，顯示有人民幣114,300,000元或85.2%的增幅，主要是由於中國企業所得稅開支增加及遞延稅資產撥回。

在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提供的五年過渡期下，本集團的國內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於報告年度所適用的所得稅率由24.0%增加至二〇一二年的25.0%(是過渡期的最後一年)。廣州北二環高速於報告年度內錄得所得稅開支增加人民幣47,500,000元，這主要是因為其稅率由二〇一一年(是其稅務優惠期的最後一年)的12.0%增加至二〇一二年及以後的25.0%。陝西西臨高速在報告年度內確認了一項屬於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調整為人民幣3,750,000元。本集團成功獲得對一級公路應收補償款的營業稅豁免，並於報告年度內撥回於二〇一〇年計提的金額，亦因此導致於報告年度計提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4,200,000元。應收補償款有關之利息收入已計提中國所得稅開支人民幣9,200,000元。

於二〇一一年，廣西蒼郁高速確認一項遞延稅資產人民幣21,700,000元及於報告年度廣西蒼郁高速持續有營運盈利，因此從其遞延稅資產中撥回人民幣9,500,000元並計入所得稅開支。新收購的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於報告年度從其遞延稅資產撥回人民幣5,900,000元入所得稅開支。

湖南長株高速的遞延稅增加了人民幣11,900,000元，是由於其於二〇一二年是全年合併，相比於二〇一一年只有半年的遞延稅被合併。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報告年度內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426,900,000元，較二〇一一年下降23.5%。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析					
	報告年度	佔總計	二〇一一年	佔總計	變動
	人民幣千元	比例	人民幣千元	比例	%
		%		%	
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307,210	62.2	417,944	70.4	-26.5
非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¹⁾	186,992	37.8	176,095	29.6	6.2
收費項目的淨盈利	494,202	100.0	594,039	100.0	-16.8
國內股息的預扣稅	(28,106)		(40,787)		-31.1
公司收入和開支	(70,644)		(75,051)		-5.9
公司財務費用	(35,455)		(4,089)		767.0
從儲備中轉撥的兌換收益	—		89,689		不適用
一級公路的營業稅豁免之淨額	49,158		—		不適用
應收補償款的利息收入淨額	22,620		—		不適用
撤收費站後之費用 ⁽²⁾	(4,860)		(5,589)		不適用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426,915		558,212		-23.5

(1) 指應佔聯營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

(2) 全部費用屬於一級公路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析顯示，面對來自外部宏觀因素的負面影響，如(1)疲弱的宏觀環境；(2)收費公路行業整頓工作的政策變化；及(3)利率上升，連同國內稅務優惠期完結，報告年度來自收費項目的淨盈利人民幣494,200,000元，較二〇一一年下降16.8%或人民幣99,800,000元。其中，來自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佔62.2% (二〇一一年：70.4%)，而非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佔37.8% (二〇一一年：29.6%)。

於報告年度，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為人民幣307,200,000元，較二〇一一年下降26.5%。廣州北二環高速的淨盈利下降25.6%的主要原因是其路費收入下跌及其企業所得稅率由二〇一一年的12.0%調整至二〇一二年及以後的25.0% (因其稅務優惠期已於二〇一一年完結)。陝西西臨高速錄得淨盈利下降2.9%，主要是因一項屬於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調整為人民幣3,750,000元在報告年度確認所致。廣西蒼郁高速的淨盈利下降48.2%，主要是報告年度內從其遞延稅資產(二〇一一年：確認遞延稅資產人民幣21,700,000元)撥回了人民幣9,500,000元至所得稅開支。

各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分析

控股收費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	變動 %
		比例 %		比例 %	
廣州北二環高速	183,420	37.1	246,581	41.4	-25.6
陝西西臨高速	106,537	21.6	109,716	18.5	-2.9
天津津保高速	34,969	7.1	32,455	5.5	7.7
廣西蒼郁高速	33,527	6.8	64,766	10.9	-48.2
湖北漢孝高速	11,160	2.3	24	—	465 倍
湖南長株高速	(78,566)	-15.9	(35,598) ⁽¹⁾	-6.0	不適用
河南尉許高速	16,163 ⁽²⁾	3.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合計	<u>307,210</u>	<u>62.2</u>	<u>417,944</u>	<u>70.3</u>	-26.5

(1) 湖南長株高速於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收購及於二〇一一年內只有六個月的營運業績合併入本集團。

(2) 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完成收購及在報告年度只有七個月的營運業績合併入本集團。

來自非控股收費項目的淨盈利(分析顯示於前述「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績及其有關的收入分析」之列表)為人民幣187,000,000元，較二〇一一年增長6.2%。在非控股收費項目之間，來自虎門大橋、廣州北環高速、汕頭海灣大橋和廣州西二環高速之盈利分別佔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的22.6%(二〇一一年：18.6%)、12.1%(二〇一一年：10.8%)、6.6%(二〇一一年：5.3%)和1.4%(二〇一一年：2.9%)。應佔清連高速的虧損改善了47.6%至人民幣24,400,000元。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於報告年度增加了105.0%，其中公司財務費用增加了人民幣31,400,000元至人民幣35,500,000元，主要是來自報告年度新增的境外銀行借款約人民幣943,600,000元(等值1,163,000,000港元)所產生的。

一級公路應收補償款有關的營業稅豁免之淨額(即扣除額外所得稅影響及應佔少數股東後)為人民幣49,200,000元，而應收補償款有關的利息收入之淨額為人民幣22,600,000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0.11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889706元(二〇一一年：每股0.14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139866元)予於二〇一三年六月三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待股東於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或該日期前後派付。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09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735952元(二〇一一年：每股0.1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825196元)計算，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2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625658元(二〇一一年：每股0.24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965062元)，派息率相當於63.7%(二〇一一年：58.9%)。

應付予股東的股息將以港元派發。本公司派息所採用的匯率為宣佈派息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

三、財務狀況分析

主要財務狀況數據	報告年度	二〇一一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總資產	18,710,701	16,147,403	15.9
總負債	8,626,339	6,187,997	3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124	1,298,476	-18.6
總借款	6,427,483	4,363,850	47.3
銀行借款	6,252,414	4,028,118	55.2
流動比率	1.4倍	1.7倍	
利息保障倍數	4.1倍	8.0倍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094,466	7,933,853	2.0

資產、負債及權益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187.0億元，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增加15.9%。本集團的總資產主要包括無形經營權人民幣136.0億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9.0億元)；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投資為人民幣19.5億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6億元)；應收補償款人民幣587,600,000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01,600,000元)乃是作為關閉四條一級公路之補償款餘額及於二〇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前，本集團已經與廣州市政府訂立一份補充協議，廣州市政府同意於二〇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償還剩下結餘及於二〇一二年十月一日至付款日期間的利息(按銀行貸款基準利率計算)；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1.0億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億元)。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河南尉許高速已被合併入本集團及無形經營權增加了人民幣29.0億元。分類為持有出售資產(二〇一一年：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人民幣201,500,000元是指本集團擁有的廣州證券有限責任公司4.04%權益，經本公司董事會於二〇一二年十一月批准出售(有關出售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七日的公告)。此交易於報告日尚待條件達成後方能作實，並須獲當地政府機構批准。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為人民幣86.0億元，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增加39.4%。本集團的總負債主要包括銀行借款人民幣62.5億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3億元)；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為人民幣158,200,000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3,100,000元)；其他貸款人民幣16,900,000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700,000元)是向一個外方單位借入的短期借款(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個)；遞延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15.3億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7億元)；及河南尉許高速和湖南長株高速的現金代價餘款分別為人民幣84,300,000元和人民幣106,200,000元。由於河南尉許高速於二〇一二年五月底合併入本集團而導致負債總額增加，包括總借款人民幣16.6億元和人民幣309,400,000元的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於報告年度的變動，包括支付與國內可分派股息有關的股息稅人民幣34,700,000元。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為人民幣100.8億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9.6億元)，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人民幣81.0億元，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增加人民幣160,600,000元。

主要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分析			
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18,710,701	16,147,403	15.9
其中約90.0%是：			
無形經營權	13,612,830	10,904,496	24.8
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投資	1,945,143	1,964,227	-1.0
應收補償款	587,583	701,615	-1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124	1,298,476	-18.6
總負債	8,626,339	6,187,997	39.4
其中約90.0%是：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560,778	379,830	47.6
—長期部份	5,691,636	3,648,288	56.0
其他貸款	16,880	42,680	-60.4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即少數股東貸款)	158,189	293,052	-4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29,145	1,173,720	30.3
總權益	10,084,362	9,959,406	1.3
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094,466	7,933,853	2.0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主要目標是專注於防範風險和提高資金的流動性。本集團的手頭現金一直保持於適當水平，以防止流動性風險。於報告年度完結，本集團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1.0億元，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水平下降18.6%。本集團的現金存放於商業銀行，並無存款於非銀行機構或運用任何資金作股票投資。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766,498	921,726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840,267)	(1,721,41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8,115)	(12,3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淨額	(241,884)	(812,003)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8,476	2,111,929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532	(1,450)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57,124</u>	<u>1,298,476</u>

報告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66,5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921,700,000元)，是從經營產生的現金人民幣966,4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077,900,000元)減去企業所得稅支出人民幣199,9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56,200,000元)後所得數。

報告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40,3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7.2億元)。支出方面，主要為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11.6億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24.6億元)。流入方面，主要包括聯營公司的投資回報人民幣258,8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306,000,000元)；應收補償款有關的利息收入人民幣39,200,000元及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21,0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24,000,000元)。

融資活動於報告年度所用的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68,1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2,300,000元)。流入方面，主要包括新銀行借款約人民幣988,2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634,400,000元)；來自共同控制實體和聯營公司之貸款所得款項為人民幣14,0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7,500,000元)及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人民幣8,1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83,800,000元)。支出方面，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411,4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77,500,000元)；支付貸款利息人民幣341,3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64,200,000元)；償還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的貸款人民幣43,400,000元；償還其他貸款人民幣25,800,000元；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人民幣42,6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173,300,000元)及股息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為人民幣313,900,000元(二〇一一年：人民幣307,500,000元)。

流動比率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1.4倍(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倍)。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本集團流動資產的主要成份之外，還有一項應收款人民幣587,600,000元(是一級公路關閉收費站補償協議有關的應收代價款餘額)。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本集團流動負債內的短期銀行借款(即一年內到期)約為人民幣615,400,000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8,200,000元)。鑑於從二〇一〇年下半年起承諾和完成的資本性支出和投資項目，本集團已運用了大部份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於報告年度增加了銀行借款，為減低流動性風險，管理層將採取小心謹慎的策略，務求有效地支配現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未來營運現金流及投資現金回報與資本及債務承擔。

利息保障倍數

利息保障倍數是按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與利息開支(有現金流影響)的比率計算。由於財務費用增加，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息保障倍數為4.1倍(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倍)。

資本性支出和投資

於報告年度，資本性支出總額為人民幣11.6億元，其中與投資有關的開支包括收購附屬公司而支付現金代價合共約人民幣964,900,000元及額外注資人民幣52,700,000元入一間聯營公司。就添置無形經營權和固定資產有關的資本性支出包括支付收費公路及橋樑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人民幣64,800,000元和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77,600,000元。除前面所述之外，報告年度內並無重大的資本性支出。展望未來，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穩定營運現金流及適當的融資安排，能夠滿足其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和投資需要。

資本架構

本集團其中一個融資政策是保持合理的資本架構，目標是一方面提升盈利能力，另一方面保證財務槓桿比率維持於安全水平。

資本架構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	6,252,414	4,028,118
其他貸款	16,880	42,680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即少數股東貸款)	158,189	293,052
應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款項 (即應付少數股東)	43,070	58,668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31,500	17,500
總債務	6,502,053	4,440,01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124)	(1,298,476)
債務淨額	5,444,929	3,141,542
權益總額	10,084,362	9,959,406
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8,094,466	7,933,853
總資本(債務淨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3,539,395	11,075,395
財務比率		
資本借貸比率(債務淨額／總資本)	40.2%	28.4%
資產負債率(債務淨額／權益總額)	54.0%	31.5%
總負債／總資產比率	46.1%	38.3%

融資架構

為確保本集團進行融資活動時處於安全槓桿水平，本公司會不時密切注視本集團的整體借款架構，從而進一步優化其債務組合。為了有效地控制財務成本的增加，本集團會與香港及中國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的銀行業務關係，以善用兩個市場所提供不同程度的資金流動性和成本差距。於報告年度期末，本集團的借款由銀行借款、其他貸款和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貸款組成。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62.5億元(二〇一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3億元)。所有銀行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這些銀行借款的實際年利率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01%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8%)。

銀行借款分析		報告年度 佔合計比例	二〇一一年 佔合計比例
來源			
境內		81.0%	93.7%
境外		19.0%	6.3%
		<u>100.0%</u>	<u>100.0%</u>
還款期			
一年內		9.0%	9.4%
一至兩年		16.1%	8.5%
多於兩年及少於五年		35.2%	30.8%
五年以上		39.7%	51.3%
		<u>100.0%</u>	<u>100.0%</u>
貨幣			
人民幣		81.0%	93.7%
港元		15.0%	0.0%
美元		4.0%	6.3%
		<u>100.0%</u>	<u>100.0%</u>
信貸條款			
有抵押		70.9%	75.9%
無抵押		29.1%	24.1%
		<u>100.0%</u>	<u>100.0%</u>

其他貸款是向一個(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個)外方單位借入的短期借款。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貸款為人民幣16,900,000元(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2,700,000元)為無抵押貸款(於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800,000元之其他貸款是以本集團之無形經營權作為抵押)。於報告年度，該借款是附息及借款年利率為6.55%。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均是無抵押及以人民幣列值。除了人民幣37,800,000元是附息(報告年度的年利率為6.0%至6.6%之間)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之外，其餘為免息及該等貸款的賬面值以公允值呈報。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控股公司款項乃為無抵押、免息、按要求償還及以主要為人民幣。

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除了若干籌集資金活動在香港發生之外，所有其收入、營運開支、費用及資本性支出均以人民幣列賬。於報告年度完結，本集團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42,800,000元和人民幣25,000元；及分別約有人民幣937,500,000元和人民幣251,600,000元的境外銀行借款是以港元和美元計值。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及評估其貨幣風險，並且於適當時將會運用貨幣對沖策略。同時，本集團已利用人民幣業務在香港進一步放寬措施之優勢，選擇國內合作企業所分派的股息以港元或人民幣之幣值匯款至香港。

四、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含有與無形經營權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資本承擔，其中約人民幣138,600,000元是已訂約但沒有計提及約人民幣98,600,000元是已經批准但沒有訂約。

除上文所述之外，本集團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資本承諾。本集團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五、僱員

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1,754名僱員，其中約1,490名僱員直接從事日常運作、管理及監督收費公路項目。本集團主要按照行內慣例對僱員提供報酬，包括公積金供款及其他員工福利。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本集團自二〇〇九年十一月成立投資者關係部以來，投放更多的資源，積極開展持續、專注的投資者關係工作，通過搭建並持續完善本集團與資本市場、財經媒體的信息溝通平台，不斷提升透明度，致力於為股東創造合理的回報，並促使本集團的內在價值可獲得客觀、合理的評估及外界的認可。

投資者關係活動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組織及參與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分別在香港、新加坡、日本、中國內地主要城市(北京、上海、深圳)等地進行業績公告後的推介路演，同時亦參加投行舉辦的大型行業研討會。通過不斷的努力，股東及投資者對公司有更深入了解，普遍認同公司的發展，並持續關注公司的發展狀況。

覆蓋報告

二〇一二年，本集團成功獲得國際、國內知名投行花旗銀行、滙豐銀行、中信證券首次發佈覆蓋報告。於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共有16家投行機構對本集團發佈了覆蓋報告。報告期內，關於本集團的研究報告數量由二〇一一年的18份上升至38份，所有報告評級均為「買入」或「持有」，表明分析師一致看好公司未來的發展前景。

本集團獲得上述具有相當影響力的國內外知名投行進行覆蓋後，在股票市場的知名度得到大幅提升，目前主要股東均是來自歐洲、美國、新加坡等地的長期價值型投資者。如位於美國三藩市的銘基國際資本(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在年內兩次對本集團增持，目前持有股比已上升至10%，這進一步說明本集團的發展戰略、業務表現及公司治理得到市場的進一步認可。

公共媒體關係

本集團通過多種形式的活動，於香港主流財經媒體、網路財經媒體鞏固並拓展了良好的聯繫。報告期內，本集團獲得的媒體關注度顯著上升，同時獲香港主流財經媒體頒發的三項上市公司獎項，分別是：

- 《資本一周》：「資本中國傑出企業成就獎」
- 《資本一周》：「傑出上市企業大獎」
- 《經濟一周》：「香港傑出企業」

其中，本集團連續第三年獲得「傑出上市企業大獎」及「香港傑出企業」兩個獎項，說明近年發展倍受市場認可。

在溝通的過程中，投資者普遍提出了許多利於今後發展的建議和意見，本集團在此衷心感謝所有投資者給予的積極回饋和建設性意見，公司將相應制定符合股東利益的業務發展策略，更好地回饋股東。

二〇一二年度所參與的主要投資者關係活動

三月	香港 北京 上海 新加坡	參加摩根大通 (J.P Morgan) 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滙豐銀行 (HSBC) 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滙豐銀行 (HSBC) 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星展唯高達 (DBS Vickers) 組織的路演會議
四月	日本 香港	參加大和資本 (Daiwa Capital) 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摩根大通 (J.P Morgan) 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五月	香港 廣州	參加美銀美林 (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 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舉辦基金經理、分析員項目參觀活動
七月	香港	參加花旗銀行 (CITI Group) 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八月	香港 北京 上海 新加坡	參加美銀美林 (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 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滙豐銀行 (HSBC) 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滙豐銀行 (HSBC) 組織的路演會議 參加星花旗銀行 (CITI Group) 組織的路演會議
九月	香港	參加美銀美林 (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 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十一月	北京 澳門 湖南	參加美銀美林 (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 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參加花旗銀行 (CITI Group) 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舉辦香港股評家項目參觀活動
十二月	香港 新加坡 台灣	參加摩根大通 (J.P Morgan) 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參加摩根大通 (J.P Morgan) 組織的行業研討會 參加中金國際 (CICC) 組織的路演會議

企業管治

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適用於涵蓋二〇一二年四月一日後期間的財務報告)及其先前版本《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4.1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A.4.1條

守則條文第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惟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的細則的規定，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於過去三年均已輪席告退並獲重選連任。

年度業績審閱

年度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所載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利潤表及其有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後同意。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所作的核證聘用，同時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不會對業績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至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手續。為確定出席本公司將於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股份將於二〇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除權買賣。有權享有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二〇一三年六月三日(星期一)下午五時。為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一三年六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招興

香港，二〇一三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張招興(董事長)、梁由潘、李新民、梁凝光、王恕慧及錢尚寧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劉漢銓及張岱樞